

China Commercial Insurance

中国商业保险

1 / 2024
总第 141 期

人口老龄化的社会经济影响及应对举措

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关于企业年金扩面的思考

日本寿险业如何将少子老龄化压力变为
寿险发展机遇

10万亿银发市场，
康养赛道如何迎接机遇与挑战？

蓝医保

高品质首选 **0免赔!!**



多种保障方案任选!!

6年保证续保 保障不间断!!



搜索

蓝医保·中高端医疗险



了解更多

具体以《太保互联网个人中高端住院医疗保险条款》约定为准

优化养老金融供给 助力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

随着人口结构转变加快和负增长惯性累积,人口老龄化已成为我国人口常态,也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不可避免的趋势背景。2023年12月11日,中央经济会议召开,提出“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发展银发经济,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银发经济”首次出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表述中,这也是继11月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要做好“养老金融”等五篇大文章以来,养老问题再度被写入中央最高级别会议。

今年8月,国务院总理李强亲自主持召开了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为主题的专题学习会。会议指出,人口老龄化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的基本国情,既要高度重视老龄化带来的挑战,又要看到老龄化蕴藏着新的发展机遇,要强化“老有所养”的服务保障、“老有所依”的资金保障和“老有所为”的制度保障,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加强和改进老龄工作,推动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

不难发现,我国正以积极的“国家姿态”来诠释老龄社会治理的战略定位,尝试建构一套持续自我更新的治理体系,而现

有的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障体系等都迫切需

要做出相应的调整。

养老金融是养老事业、养老产业和相关金融领域的发展与融合而逐渐形成的一个特定概念。发展养老金融是解决我国老龄化社会问题的关键。只有通过养老金融大力发展,实现养老基金保值增值,才能形成充足的金融支付能力,从而对养老全过程的场景、产品和服务等形成有力支撑,这是做强养老金融的根本所在。不得不承认,目前我国养老金融建设仍然较为薄弱。具体到保险行业,要从负债端(保险产品创新)、资产端(养老金保值增值)和服务端(养老服务供给)三端融合发力,围绕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养老保障需求,发挥长期储蓄、长期投资和养老风险管理优势,不断扩大产品和服务供给。

展望未来,保险行业又该如何做好“养老金融”这篇大文章?本刊邀请了来自专业研究机构、学界和业界的专家一起建言献策,以飨读者。





主 办：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辑出版：《中国商业保险》编辑部

编辑委员会

主 任：傅 帆

副主任：赵永刚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 欣 王海峰 王 磊 江生忠 孙祁祥

许 闲 刘余庆 朱俊生 孙培坚 苏少军

陈诗一 陈 森

主 编：赵永刚

副主编：苏少军

编 辑 部

负 责 人：周燕芳

编 辑：陈音子

地 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 号

邮政编码：200010

电 话：（021）3396 8265

传 真：（021）5876 1854

E - mail：chenyinzi-001@cpic.com.cn

排版印刷：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

发送范围：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家子公司（含分支机构）、中国保险学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大保险公司、国内主要保险院系赠阅。

印刷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印刷数量：1000 本

传 真：（021）5876 1854

E - mail：chenyinzi-001@cpic.com.cn

告 示：

- » 为方便编辑部与作者联系，请在投稿时注明作者的工作单位、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 » 其他媒体转载本刊发表的作品，请注明出处并按著作权法的相关规定支付作者稿酬。

电子版公告：

- » 亲爱的读者，为了提倡绿色环保，实现节能减排，本刊已推出 PDF 电子版，如有需要，欢迎来电来函索取，同时请您提出宝贵建议。

本刊声明：

- » 作者文责自负，本刊刊载署名文章既不代表本刊编辑部观点，也不代表作者所在单位的观点。

养老金融

04 人口老龄化的社会经济影响及应对举措

文 / 张震

10 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文 / 牟剑群

13 关于企业年金扩面的思考

文 / 李敬

17 日本寿险业如何将少子老龄化压力变为寿险发展机遇

——从产品角度探究日本寿险应对少子老龄化的经验

文 / 沙银华

22 10 万亿银发市场，康养赛道如何迎接机遇与挑战？

——上海康养机构考察见闻

文 / 钟正凤 闫昊航



绿色发展

26 在精准上发力，实现农业保险风险管理的高质量

文 / 袁纯清

30 保险业如何把握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

文 / 中国太保产险课题组

34 助力山区共富亟需推进食用菌政策性保险

文 / 车昭益

健康生态

37 发达国家长期护理保险模式介绍与发展趋势预判

文 / 叶志敏

43 关于 DRG/DIP 分组方案（2.0 版）的影响分析

文 / 袁玲玉

险资管理

46 理清耐心资本源流 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

文 / 陈泽

公司治理

51 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透视与提升

——基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 (CIIGI)

文 / 郝臣 姜欣悦 姜语 马贵军 郭新明

科技赋能

56 电梯保险服务中的技术赋能

文 / 连理 周桂春 孟永昌 聂宾 陈靛

61 保险科技时代中国保险产品创新研究

文 / 唐金成 孙婷婷

人口老龄化已成为全球的普遍现象。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缺乏充分的准备，体现在经济、社会、制度乃至文化上都构成着多方位的挑战，每个国家都需要对老龄化进行系统的适应性调整。本文基于人口学研究视角，对人口老龄化的形成机理、造成社会经济影响的底层逻辑进行分析，对如何应对老龄化带来挑战提出了建议，从中也可大致读懂国家提出的“灵活、弹性”渐进式推进延迟退休的原则到底意在何处。

人口老龄化的社会经济影响及应对举措

文 / 张震

19世纪以来生育率和死亡率下降驱动的人口转变是人类社会所经历的最深刻变化之一，由此产生的影响可以绵延上百年，其中

最为突出的莫过于人口老龄化。人口老龄化对经济社会的影响是多方面的，既带来了挑战也孕育了新的机遇。应对这些挑战和把握这些机

遇，需要政府和社会各界共同努力，通过政策调整和创新来适应这一人口结构的变化。

什么是人口老龄化

这个问题是人口老龄化相关理论与实践的起点。这个问题看似简单、实则复杂，至今也未有清晰的解答。目前，通常采用联合国有关人口老龄化的定义，即60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达到10%或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达到7%，一个国家或地区就进入了老龄化社会。该标准由1982年联合国“老龄问题世界大会”提出后沿用至今。虽然学界对这一标准的科学性

存在种种质疑，但必须承认联合国老龄化标准已在全球普遍使用。

人口年龄构成的变迁往往承载着丰富的社会经济意涵。人们希望能通过对人口老龄化的时间和空间的比较中掌握有关经济增长、养老成本等诸多信息。更重要的是，这种已经广泛形成共识的老龄化标准不只是一个理论上的概念，它也形塑了人口老龄化的理论研究和政策实践。当然，伴随着相关研究与实

践的不断推进，我们可以根据老年人寿命和健康变化状况，对人口老龄化的定义进行必要的修正调整，以更好地形成能反映出人口进程与社会发展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协调的动态适应机制。可以说，只有充分认识老年和老龄化定义存在的不足和缺陷，才能不被其束缚，进而不断加深人类对老龄化及其社会经济意涵的理解，并采取积极的应对举措。

如何从人口学角度解释老龄化

人口老龄化是人口转变过程中人口年龄结构的发生系统性变化。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死亡率先下降（主要是婴幼儿死亡率下降），滞后下降的生育率仍处在较高水平，从而出现出生高峰（“婴儿潮”）。随着死亡率继续下降，包

括孕产妇死亡率在内的成年人死亡率下降，出生高峰人群更多地进入劳动力年龄阶段，形成具有潜在“人口红利”的年龄结构。一些能提供大量投资和就业岗位的国家，都成功地把这种红利兑现为快速的经济增长。但在这个过程中往往会出现生

育率下降，新生儿人数也逐渐减少。同时，随着死亡率下降，越来越多的成年人得以活到更高年龄，扩大了老年人的规模和占比，人口老龄化趋势日渐增强。这是人口系统演化的必然结果，也是人口老龄化的人口学事实。

人口老龄化影响社会经济发展的底层逻辑何在

（一）人口学视角下的老龄化影响

人口老龄化作为年龄结构的一种变化趋势对人类社会产生广泛而深刻的影响。这种影响之所以出现，是因为人类历史进入工业化社会后逐步形成的生产和消费结构。在现代社会中，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每个人一生都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少儿期、工作期和老年期。根据不同年龄段的人均消费和人均劳动收入，一个人一生有两个主要的赡养期：少儿期和老年期。在这两个时期的消费大于劳动收入，需要其他年龄组的人通过公共和私人转移提供经济支持。工作期是一个人一生的盈余期，这一时期的劳动收入足以满足自身消费并有剩余，从而能够对其他年龄组提供转移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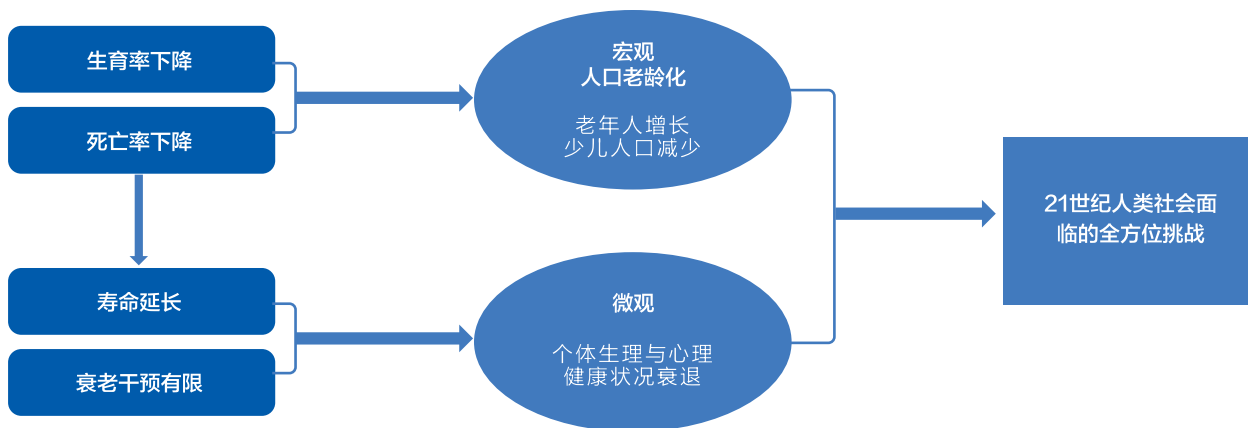
上述消费和收入的年龄模式与人口年龄构成相结合就得到社会的总消费和总收入，二者的平衡与否决定着一个社会经济能在多大程度上实现可持续发展与繁荣。人口老龄化进程中，老年人增多，劳动力人口减少，就会加大社会负担。伴随着死亡率下降、寿命延长，人类衰老机制还未能得到有效干预，老年相关疾病逐渐成为老龄化国家主要的疾病负担。正是这种生物学衰老机制使得人口老龄化这一看似单纯的年龄结构变化对社会产生广泛的影响。

（二）宏观与微观视角下的老龄化影响

支持比，即有效生产者数量相对有效消费者数量之比，是衡量

人口年龄结构对经济增长影响的最直接、最基本的一项指标。在人口结构演变过程中，支持比会发生系统性变化。以我国为例，从1950年到1970年代初期间的出生高峰（不妨称之为“人口少年化”）增大了青少年抚养负担，支持比持续下降，在1972年达到低谷0.74。之后，随着生育率持续下降，支持比又开始上升，形成“人口红利”，推动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直到2014年支持比达到峰值后，伴随快速的人口老龄化，中国的支持比再次下降。根据国民转移账户项目(National Transfer Accounts, NTA)的预测，支持比会保持下降趋势直到本世纪末，在2095年达到低谷0.96，与1974年的水平基本相当。

图 1：人口老龄化的宏观机制和微观基础



如何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

在人口结构转变过程中出现的“人口红利”期结束后，将会迎来人口减少，尤其是劳动力人口减少和以人口老龄化为特征的“人口负债”。对此，有两类应对方案，一类是通过鼓励生育和移民来补偿甚至改变人口年龄结构。另一类是直接解决劳动力市场的问题，并尽可能延长老年人口的经济活动期。二者都旨在提高支持比（收入 / 消费）。很多国家都致力于发掘劳动力市场在应对老龄化挑战的潜力，其中延迟退休和人力投资是两项关键内容。

（一）延迟退休

延迟退休是逐步提高法定退休年龄的政策制度。很多国家推行延迟退休政策主要源于几个方面考

量：一是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导致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发生变化，劳动力供给不足；二是为了缓解养老金支付压力，通过延迟退休可以增加劳动者的缴费时间，从而减轻养老金支付压力；三是充分利用高级人才资源，避免人才浪费，促进经济发展。

中国政府于 2021 年发布《“十四五”时期全国养老事业和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提出未来将阶段性提高法定退休年龄。2024 年《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再次指出，按照自愿、弹性原则，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在此，“自愿”“弹性”是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退休的关键，而具体的政策方案制定

则涉及到寿命与健康、劳动力结构以及社会共识等多方面因素。

第一，延迟退休政策要基于我国健康工作预期寿命的实际情况。中老年劳动者的健康工作预期寿命趋势及特征是细化延迟退休政策的重要依据。根据 Wang 等（2024）发表在《自然 - 医学》研究文章，2011-2018 年我国从 50 岁开始的工作年数为男性 17.5 年、女性为 14.7 年，其中处在健康状况的工作年数男性 8.1 年、女性 5.7 年，健康工作年数占工作年数的比重分别为男性 46.3%、女性 39.5%。Boissonneault 和 Rios（2021）在《柳叶刀》的研究也提供了一个参照，2002-2017 年美国 51-65 岁的预期工作年数男性为 9.4-10 年、女性为 7.3-8.8 年，其中处



于健康状况的工作年数男性从 3.7 年降至 3.2 年，女性从 2.7 年降至 2.6 年，占工作年数的比例男性从 39.4% 下降到 32%、女性从 37.0% 下降到 29.5%。可以看出，中国健康工作年数占工作年数的比例高于美国，说明中国健康工作的情况显著好于美国，在推行延迟退休方面具备足够好的健康条件。

第二，延迟退休政策需保持足够的弹性。除了上面提到的寿命和健康的性别差异，Wang 等 (2024) 研究还揭示了，居住地、教育程度、收入和职业的人群在 50 岁余寿和各种健康指标上的差异。在受教育

程度方面，随着受教育水平的提升，健康工作年数与不健康工作年数均呈现下降趋势，而与之相反，健康但不工作的年数则随教育水平的提高而增加。具体而言，相较于拥有较高学历的个体，低学历者经历了额外 2.64 年的不健康工作状态，而高学历者则在健康但不工作的状态下度过了更长的年数。从职业的角度来看，女性农业劳动者相较于女性企业员工，其 50 岁余寿少了 7.92 年，而在不健康工作年数方面，女性农业劳动者却比女性企业员工多出 7.03 年。女性公务员和企业员工，她们在出现健康问题之

前就已经在相对年轻的年龄停止了工作。这些差异意味着，延迟退休需要充分考虑人群职业和学历等因素的多样性，并在具体政策实施中保持足够的弹性。

第三，延迟退休的推进要与乡村振兴战略配合。农村人口在 50 岁后不健康工作的时间比城市人口多 3.75 年，而城市居民健康但不工作的年数比农村人口高 1.6 倍。就职业类型而言，农业劳动者的不健康工作年数几乎是企业员工的两倍，而企业员工的健康但不工作年数大约是农业劳动者的两倍。农业劳动者和农村人口退出工作的年龄

较晚（女性超过 65 岁，男性接近 70 岁），远远超出其通常出现健康问题的年龄（大约 60 岁）。可见，我国城乡差异表现在社会经济发展的方方面面。因此，需要充分考虑城乡局面健康、职业等方面的差异，在合理范围内以适当的节奏推进劳动力市场改革，制定更为有针对性的延迟退休方案。

第四，延迟退休政策制定要结合区域差异，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我国人口健康状况转变呈现典型的区域特征。例如，针对 50 岁以上人群，华东地区的余寿最高（30.79 岁），西北地区最低（27.28 岁）。健康工作年数呈南北走向，从华北地区的 4.97 岁到华南地区的 9.02

岁增加，健康但不工作年数呈东西走向，从西北地区的 2.56 年到华南地区的 4.76 年。不健康工作年数从中国西南地区（12.03 岁）到中国东北地区（7.33 岁），逐渐下降。总体看，东部发达地区有较好的延迟退休条件，而西部地区则须缓行。

第五，延迟退休政策需要与“健康中国”战略紧密配合，促进我国居民寿命与健康改善成效相辅相成。根据，Wang 等（2024），高血压是不健康工作人群的主要慢性病（男性为 5.67 年，女性为 4.85 年），关节炎是造成不同职业人群不健康工作年数差异最大的疾病（农业工人与企业员工的差异

为 3.28 年）。同时，采用健康的生活方式与健康工作年限的增加有关（男性为 2.13 年，女性为 1.61 年）。因此，延迟推迟绝不仅是就业政策的改革，也要针对政策目标人群的健康改善给出指导性建议和举措，比如对保持积极健康生活方式的劳动者给予适当激励，不断提高健康工作人群的比例。

总的来说，延迟退休是大势所趋，而政策的完善离不开对人口寿命与健康趋势的准确把握。推出具有灵活性的差异化政策，构建包容性的措施，改善工作条件提升健康状况，才能积极推进我国劳动力市场的老龄化适应性改革。

（二）人力资本投资



人口高质量发展是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的重要途径，而人力资本投资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策略。人力资本投资通过加大在教育、职业培训、健康保健等方面的投入，不仅能够有效提升劳动力的知识、技能和健康水平，增强其创新能力和工作效率，进而提升全要素生产率，还能够促进劳动力的跨代传递和技能的持续积累。这种投资不仅缓解了因人口老龄化导致的劳动力供给不足问题，还为经济增长注入了新的活力，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对经济增长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具体来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加大对儿童健康和教育的投入。在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儿童健康和教育投入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研究表明，在低生育率经济体，每个孩子的人力资本支出约为壮年成年人年平均劳动收入的4倍，而在高生育率经济体，这一比例仅为两倍左右。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的推进，劳动适龄人口相对于退休老人的数量越来越少，增加人力资本支出成为抵消预期赡养比下降的最有前途的战略之一。通过加大对儿童营养、医疗保健、学前教育等方面的投入，可以显著提高儿童的健康水平和认知能力，为其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同时，要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制度，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够接受良好的教育，为未来的人力资本积累提供坚实保障。

第二，加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

训。随着科技进步和产业升级，对劳动者技能的要求不断提高，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的重要性日益突出。通过加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可以帮助劳动者掌握新技能，提高就业能力和职业发展前景，从而更好地适应不断变化的劳动力市场需求。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的广泛应用，许多传统岗位面临被替代的风险，同时也催生了大量新的就业机会。这就要求劳动者不断更新知识和技能，提高数字素养和创新能力，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就业市场需求，并为延迟退休提供足够的技术支持。

第三，重视老年人力资源开发和利用。老年人口虽然退出了劳动力市场，但他们积累了丰富的知识、经验和技能，是宝贵的人力资源。通过提供培训和支持，鼓励老年人继续参与社会经济活动，发挥余热，不仅可以满足老年人自身的发展需求，也能够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同时，还要积极发展老年教育事业，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学习需求，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参与度。对于老年劳动者而言，充分发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在辅助学习上的优势，针对老年人的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帮助他们掌握新技能，提高就业能力和职业转型的成功率。

第四，促进成人健康投资。健康是人力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劳动生产率和经济增长有着重要影响。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成人

特别是中老年人的健康问题日益突出。通过加大对成人健康的投资，如加强疾病预防和健康管理、完善医疗保障制度、发展养老服务业等，可以有效改善中老年人的健康状况，提高其生活质量和劳动参与率，延长健康寿命，从而缓解人口老龄化对劳动力供给和社会保障的压力。

◎ 张震

复旦大学教授，人口研究所所长，上海人口学会副会长

» 责任编辑：陈音子

今年7月二十届三中全会正式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其中首提要按自愿、弹性原则，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退休。这一原则的公布，立即又将延迟退休推上热议的头条。对此，本文作者认为，虽然截至目前尚未有具体实施方案出台，但延迟退休是我国老龄化趋势下必然的选择。为此，普通人更应提前做好财务规划，为人生自主争取更多空间。

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文 / 牟剑群

“我国延迟退休政策推行，尚无具体时间表”

实际上，这已经不是我们第一次听说“延迟退休”这一说法了。早在2013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就已经提出了“研究制定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2016年7月人社部印发的“十三五”规划纲要中也提到了延迟退休，当时计划在2017年向社会正式公布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的具体方案，并于2021年正式实施。

然而，到了2024年，这么多年过去了，除了一些试点城市外，延迟退休的具体细节却始终十分

“隐蔽”。延迟退休似乎也已经成了一种“不着急”的政策。但是，延迟退休是否真的“不着急”？



新加坡推行延迟退休的情况与经验借鉴

或许我们可以从新加坡推行延迟退休的情况，来重新审视一下我们国家延迟退休政策的紧急程度。为什么拿新加坡做比较呢？从数据上看，2022年新加坡65周岁及以上人口占比为15.1%，和我国2023年15.4%的水平相当，两个国家均已迈入了深度老龄化社会（一国或地区65岁以上老龄人口占比超过14%即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然而，与中国相比，新加坡的延迟退休似乎已经“行稳致远”了。2019年，新加坡政府发布了延迟退休“三步走”计划：第一步，2022年将退休年龄延迟至63岁，2026年延迟至64岁，并在2030年延迟退休至65岁。可以说，新加坡的延迟退休计划既明确，也有节奏，可预见性强。

而相较于同为深度老龄化的我国，延迟退休却未有太多进展，这难免会让我们猜测：是不是因为我们的社保制度真的比新加坡有太多优势，所以我们根本不着急延迟退

休呢？如果我们细细研究新加坡的“社保”——中央公积金制度（Central Provident Fund，简称CPF）就会发现，这一猜测可能并不正确。

与我国的社保一样，新加坡的CPF是每个新加坡公民在工作后必须强制参与的制度，缴费模式与我们的五险一金也十分类似，同样由企业和职工共同缴费，缴费比例分别为工资的17%和20%，缴纳金额全部计入个人账户。新加坡在缴纳具体细节的设计十分人性化，当员工年龄超过55岁之后，企业和职工的缴费比例都会相应调低以减轻缴费压力，直至退休。员工退休后，37%的公积金会被分流到三个账户中，包括：23%进入普通账户（Ordinary Account），主要用于支付买房的首付以及每个月的月供；6%进入特别账户（Special Account），主要用于退休后的养老金发放；剩下的8%则进入医疗保健账户（Medisave Account），

主要用于住院开支和购买指定的医疗保险。

此外，当参与人年满55周岁时，公积金制度还会为其设立第四个账户：退休账户（Retirement Account），普通账户和特别账户的钱会自动转入这个账户，成为参与人的退休金。这时，参与人就已经可以领取其中的部分养老金，剩余部分可以留给65岁以后按月领取退休金。如果参与人在65岁时退休账户的存款多于6万新币，则可以把账户中的退休金一次性转化为一笔按月派发、持续终身的养老金；而如果参与人在65岁时退休账户的存款不够6万新币，则只能从账户中做有限的养老金领取，领完即止。

在笔者看来，新加坡中央公积金制度最大的优势在于：企业和职工的缴费全部都计入个人账户，每个人的账户中有多少钱会被算得清清楚楚，十分有助于参与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做好养老保障规划。

退休时能领到多少养老金，你知道吗

现阶段中国养老金制度仍然存在一个待解决的关键问题，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以及企业缴费

都是进统筹账户的，而在我们领取养老金的时候，也有一大部分要从统筹账户中发放，这就导致了我们的

完全无法预计20年、30年后到退休时究竟能从社保中领到多少养老金。

不得不说，这种不确定性深深困扰着国人。根据人社部每年发布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自2014年开始我国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征缴收入就已经无法覆盖基金支出了，且后续依旧“入不敷出”。因此，必须依靠财政补贴才能勉强维持“当年结余为正”。

加上我们当前还处在一个人口加剧老龄化的时代，因此在现有养老保险框架下，必然会在劳动人口持续减少、退休人口持续增加的环境中失去平衡。所以说，延迟退休

的实施对我国而言是势在必行的，甚至已经迫在眉睫。今年，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延迟退休”又一次被提及了，中央首次将“自愿、弹性”列为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基本原则。这一措辞和改革方式的调整，叠加延迟退休方案的迟迟不推出，不免会让人猜想：或许国家并非真的不着急，而是延迟退休政策在我国的推进遇到了不小的阻力。

毕竟，作为一项关乎于所有人民生的重要决策，如果在经济表现不佳、民众抱怨声较大的时期去推

行，势必会引发很多负面的讨论。尤其是在一条已经被证实是来路不明的谣言称“90后无论男女都65岁后退休”消息被大家疯传之后，“延迟退休”更是迅速冲上热搜。毕竟，如果让所有男生延迟退休5年、让所有女生都延迟退休10年，多数人是不会愿意的。在目前的经济状况下，很多中小企业已经够难的了，想要大幅提高企业的社保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也几乎不现实。于是，想要确保社保的可持续性，延迟退休是唯一的出路。

渐进式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当然，从政策层面说回到个人层面，我们每个人在面对现实的同时也想要找到针对我们个人的“最优解”。换个角度想，能够决定自己在什么时候退休的，真的是延迟退休制度吗？难道不应该是看我们自己在什么时候做好了退休准备、自己是否有给退休后的余生备足养老金吗？假如我很能赚钱，我在40岁的时候就已经财富自由了，那么我完全可以选择在40岁就进入退休状态。但假如我是个月光族，平时一分钱的工资都攒不下来，那么哪怕是到了退休的年龄，我也仍旧要继续去工作，因为一旦真的没了收入、手停口停，那么肯定是很难存活的。

笔者认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

会之所以把“自愿、弹性”这两个原则加入延迟退休，就是想告诉大家，其实什么时候退休、退休之后能领多少养老金，并不取决于国家，而是取决于我们自己。社保养老金就像个“大锅饭”，你在里面付出多、贡献多、劳动时间长，那么你在退休的时候就可以多领一点；而如果你付出少、贡献少，那么退休时候能够领到的社保养老金，就是微乎其微的。这样安排既公平合理，还可以让大家理解养老储备的本质，那就是——只有自己可以为自己负责。

当然，从整体角度看，笔者也希望政府能尽快公布延迟退休的具体方案。在规则明晰的前提下，老百姓都能提前做好人生规划。同时

笔者也建议，不论“延迟退休”究竟何时到来，不管法定退休年龄推迟到多少岁，普通人都要把养老储备这件事情当做自己未来的头等大事去准备。预则立，在人生上半场做好养老保障资金的安排，如购买养老金或养老保险产品都是很好的选择，只有这样才能把退休养老这件事的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 牟剑群

公众号“精算视觉”主笔，法国巴黎九大与香港城市大学金融与精算学硕士，北美准精算师(ASA)、特许企业风险分析师(CERA)

» 责任编辑：陈音子

党的十八大以来，多层次养老保障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其中第二支柱企业年金得到越来越多企业和职工的认可，成为全社会养老财富储备的重要来源，也是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关键抓手。但我国企业年金制度覆盖面仍较低。今年8月，中国太保旗下长江养老正式签约，成为临港新片区完成人才企业年金计划管理人，标志着上海首个片区型人才企业年金计划正式启航。该项目有望起到示范带动作用，为助力企业年金扩面提质、促进多层次养老保障制度建设贡献更大的力量。基于企业实践，本文主要分析企业年金扩面的形势要求及存在的瓶颈，并对企业年金扩面路径提出了建议。

关于企业年金扩面的思考

文 / 李敬

2023年10月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将“养老金融”列入金融五篇大文章之一，在2024年7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进一步要求“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

一、企业年金覆盖面偏窄

随着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出台，我国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以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已经搭建完成。其中，第一支柱基

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健全，目标是实现保基本；第二支柱企业（职业）年金制度初步建立并逐步完善，企业（职业）年金作为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充，可以弥补替代率的不足；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制度尚在试点探索中。

早在1991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时就提出：“随着经济的发展，逐步建立起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职工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相结合的制度。”2004年，《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出台后，企业年金一词正式被提出，标志着第二支柱市场化运作启动。2017年，《企业年金办法》发布。与《企

业年金试行办法》相比，《企业年金办法》弱化了企业年金的自愿性质，下调了筹资规模上限，限制企业缴费分配差距，并适当放宽了领取条件，降低了企业年金的建立条件。2024年，企业年金制度建立整整20年，但相较于基本养老保险，在覆盖面上还有一定差距。以2012年到2022年10年间的参保数据做一个比较。

《2012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12年年底，全国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30427万人；《2022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年末，全国参加基本养老



保险人数为 105307 万人。《全国企业年金基金业务数据摘要（2012 年度）》数据显示，2012 年年底，全国有 5.47 万户企业建立了企业年金，参加职工人数为 1846.55 万人。《2022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22 年年末，全国有 12.8 万户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参加职工人数为 3010 万人。从建立企业年金的企业户数和参加职工人数变化，以及和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比对来看，10 年来，企业年金无论是覆盖企业数还是覆盖人群数仍然相对

较低，企业年金制度的补充作用没有充分发挥。

二、企业年金扩面的主要瓶颈

目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单位主要集中在大型国有企业，民营企业 and 中小型企业覆盖率不容乐观。中小企业更加关注生存危机和当期成本，而不愿或不能增加对员工长期福利的投入。由于中小企业的低存活率，也催生了大量从业人员的高流转率。建立全员普适的企业年金，对此类企业而言，在增加运营成本和工作负担的同时，却难以充

分发挥其吸引和留住人才的激励效果。

具体到企业员工层面，尤其是青年员工，对我国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仍然了解不多、理解不深，缺乏对个人的长期养老规划。因工作关系，笔者接触到众多已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企业员工，他们对自己企业年金的缴费情况、累计余额以及相关查询方式等关注甚少。尚未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企业员工更是对企业年金制度、运行机制、税收优惠政策等不了解。

年金管理机构层面，企业年金



受托人都是大型金融机构或其子公司，但实际从事企业年金管理的人员数量大都较少。即使是国有商业银行，在地市级及以下的分支机构也没有专职从事企业年金工作的人员。此外，从投产效率出发，年金管理机构把主要精力都聚焦到一线和二线城市的大型企业年金计划，对下沉到三线以下城市及中小型企业年金扩面则缺乏积极性。

三、地方推动扩面的新模式

企业年金既是养老保障体系的第二支柱，又是员工薪酬福利的重

要组成部分，更是各地和各类组织吸引人才、提升竞争力的重要手段。近年来，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大力指导和推动下，上海市、山东省、浙江省、河南省、四川省成都市等地因地制宜出台专项政策，积极推动企业年金逐步扩面，各地共性做法包括 4 个方面：

一是基本领域趋同。国有企业、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园区等领域是企业年金扩面的基本领域。二是鼓励循序渐进。对于国有企业力推全员覆盖，允许各类用人单位采取低缴费比例起步、逐步扩大职

工覆盖比的方式，对非公经济组织等支持先行为骨干人员、核心人才建立企业年金。三是强化配套激励。统筹有关人才政策和企业优惠政策，将职工参加企业年金情况，作为评选和谐劳动关系单位、人才引进和积分落户等工作的参考条件，提升单位建立企业年金意愿。四是加强绩效管理。相关地区普遍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和统计报告制度。在企业年金扩面方面，各地也出台了一些特色的政策。比如，山东省明确将企业年金工作情况作为人社部门评先评优工作参照；河南省要求

各地人社部门每年举办不少于3场企业年金宣传推介活动，每年评选和推出一批企业年金示范企业、示范区（功能区、开发区）。

在探索实践方面，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苏州自贸区等地以园区为单位探索了先行做法，江苏省无锡市等地推行了人才年金。

四、对进一步推进扩面的几点建议

国家的“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要提高企业年金覆盖率。针对企业年金扩面中的主要痛点问题，笔者对进一步加快推动企业年金扩面提出以下四点建议：

（一）针对企业动力不足问题，以园区、功能区为突破口

单一中小型企业相对缺乏年金组织管理的知识、经验和专业能力，由其各自组织建立年金，增加了经营管理成本。各地园区、功能区空间较为独立、人才相对集中、政策灵活可控、产业结构比较优良、企业支付能力较强，在此范围内推动企业年金通过人才优先的形式逐步扩面，既有利于养老保险体系创新，更能够提升园区总体竞争力。

为此，建议园区、功能区先行，由管理机构牵头扎口推进，积极探索建立园区范围内年金计划，助力企业和园区吸引、留住人才，实现园区、企业和人才的共赢，在形成成熟经验后逐步向更大区域范围推

广。

（二）针对个人意愿薄弱问题，试行自动加入机制

企业年金主要体现了用人单位的责任，由用人单位自主建立，在增加成本并缺少外部约束情况下，企业自主意愿不强，这是各国建立年金制度普遍面临的问题。为此，英美等国的经验是通过法治手段，采取半强制的自动加入机制并设置默认投资工具的形式，推动第二支柱覆盖率的提升。从英国、美国等推动第二支柱年金扩面的实践经验看，半强制的自动加入机制默认员工加入，但允许企业和员工选择退出，既尊重企业和员工自主权，又加大了政策引导力度，有利于迅速扩大年金覆盖面。

建议参照相关经验，经充分调研评估，在实行人才年金激励的基础上，推行自动加入机制，对加入的企业和职工明确相对弹性的缴费比例，对符合人才标准的人员予以相对较高的缴费激励，其他人员先做到制度覆盖，后续逐步提高覆盖率和缴费水平，增强制度公平性。

（三）针对年金管理负担问题，推行年金集合计划

能够保证持续稳健盈利并减轻组织管理负担的良好计划产品，是增强企业年金吸引力，推动年金扩面的关键。相比于单一计划，企业年金集合计划由受托人主导管理，需委托人决策的事宜较少，能够减少职能部门的工作负担，可较快投

入运营且有效降低成本，适合广大中小企业和园区建立年金计划。同时，主推集合计划，也会降低年金管理机构的推广和管理负担，有利于其面向三线以下城市及中小企业发展年金业务。

（四）针对年金服务效率问题，推动计划产品化、服务标准化、流程数字化

企业年金涉及委托、受托、托管、账户管理、投资运营、待遇支付等多个方面，是较为复杂的专业事务，多数单位和个人都面临不懂、不会等问题。为提高服务效能，建议计划产品化，即在监管部门监督指导下，由年金管理机构设计推出更多安全可靠、收益稳定、易于选择的年金集合计划和养老金产品，便于企业、个人及投资管理机构建立和运营年金计划；服务标准化，即由年金管理机构将年金推广、管理与服务的内容、程序进行标准化规范，提升管理服务的规范性；流程数字化，即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赋能年金管理与服务，确保全流程安全可控、运转高效。

◎ 李敬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中国正面对着老龄化加速与出生率减少的形势。中国寿险业可借鉴日本保险公司面临超老龄社会的应对方式，进一步探索如何通过人寿保险产品与服务创新，将少子老龄化社会的压力转变为寿险业的发展机遇，实现与老龄社会共存共荣的目标。

日本寿险业 如何将少子老龄化压力变为寿险发展机遇 ——从产品角度探究日本寿险应对少子 老龄化的经验

文 / 沙银华

日本商业寿险是社会保障制度的重要补充，面对比较严重的少子老龄化趋势，既要设计和规划好寿险产品，为被保险人积累一定的资金，以缓解个人养老资金不足，又要面对因少子化导致投保人群减少，以及高龄人群逐渐退出投保人行列的双重压力。日本寿险公司在双重压力下，不仅没有出现大幅度的业绩下滑，反而持续保持稳定发展，其做法值得借鉴。

一、日本寿险承受少子化、老龄化的双重压力

（一）日本是“少子超老龄社会”

日本总务省《国势调查》(2020年)的数据显示，日本65岁老龄人口的占比，1970年为7.0%，步入“老龄化社会”。1994年为14%，成为“老龄社会”，2010年之前超越21%，在亚洲率先进入“超老龄社会”，2022年则高达29.1%，预计在2040年将达到35%（见图1）。

日本从上世纪70年代开始，新生人口逐年减少，导致“少子化”。据日本厚生劳动省2023年《人口动态统计》，2023年日本全国新生

人口出生率为1.2%。

（二）两大难题

日本社会的少子老龄化有两个发展趋势，一是老龄化加速和长期化，二是新生人口和总人口逐年减少。少子老龄化给日本社会带来两大难题：

第一，年金来源不足。日本的年金财政方式采用的是“采取现收现付方式同积累方式组合的方式”，实际上是以“现收现付”为主的方式，当人口出现少子化时，从事劳动人口会减少，收取的年金保费自然减少。同时，当老龄化程度提高

时，领取年金者会逐年增加。因此，年金财政会出现收支不平衡，年金来源不足成为难题。

第二，个人养老资金不足。步入老年后，人亦进入各种疾病的多发年龄段，一旦罹患重大疾病，要从年金收入中支付医疗费或长期护理费，个人会出现养老资金不足的难题。

二、日本寿险公司积极开发产品应对少子老龄化

面对少子老龄化带来的巨大经营风险和压力，日本寿险公司将风险和压力转化为寿险业的发展机遇，适时推出对应少子老龄环境和需求的各种保险产品，对加强养老资金储备、减轻社保的财务压力等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开发适应少子老龄化的寿险产品

以日本主流寿险公司的产品结构为例，其寿险产品划分为六个主要板块：

第一，针对死亡风险保障，主要有终身保险、定期保险以及生存给付定期保险等；

第二，针对重大疾病和护理风险保障，主要有三大疾病（癌症、心肌梗塞、脑中风）保障保险、身残保险、护理保险和认知症保险等。

第三，针对医疗风险保障，主要有住院综合保险、因长期住院收入减少的援助保险、癌症保险、特定损伤保险。

第四，针对老后资金需求保障，主要有年金保险（生存保险）、养老保险（生死两全保险）。

第五，长寿风险保障。主要有

低现金价值型长寿生存保险。该保险不保身故，且解约时的现金价值低于普通人寿保险，目的是提供储备长寿生存时生活资金的保障；

第六，针对生育保障，包括附带三大疾病保障的生育保险等。

(二)人寿保险是日本寿险业的长期主力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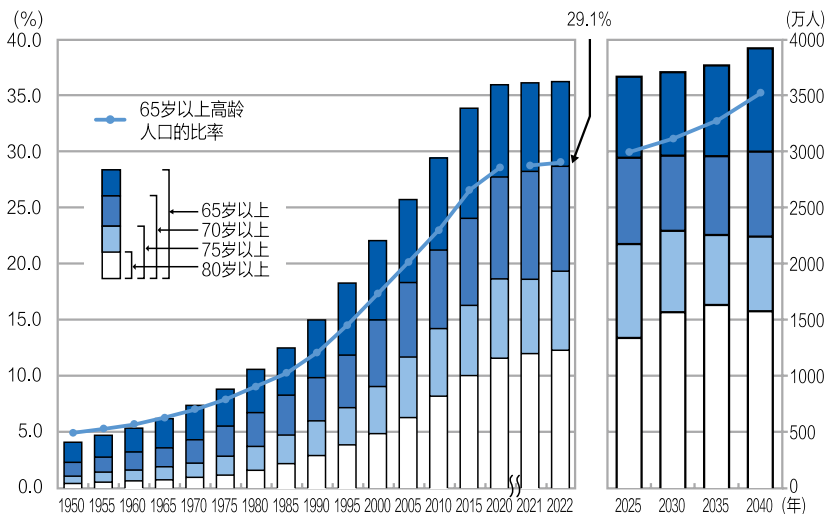
相比健康保险，人寿保险是日本寿险业的长期主力产品。根据日本生命保险协会《生命保险的动向2023》数据显示，尽管近年来健康险投保件数逐年上升，但依然不是主力产品。例如，2022年日本医疗和癌症保险投保件数为6974万件，占寿险总投保件数19458万件的35.8%（见图2）。但从保额的统计数据看，医疗和癌症保险为4兆日元，仅占寿险总保额794兆日元的0.5%（见图3）。

可见，日本寿险业在应对少子老龄化社会的需求时，人寿保险始终是主打产品，几十年不变。这是对社会保障制度做好补充，并体现其适应少子老龄化的思路。日本年金给付标准所得替代率为61.2%，在发达国家中处于中流水平。但由于日本仍处于深刻的老龄化进程中，光靠社保年金则老后资金需求还是存在不足。因此，商业寿险的养老资金需求带动了人寿保险类产品销售的经久不衰。

(三)日本寿险产品应对少子老龄化趋势的主要亮点

1. 积累养老资金

图1：日本老龄人口以及所占的比率示意图（1950-2040）



资料来源：日本国立社会保障・人口问题研究所（2022年9月）

日本寿险公司从积累养老资金角度，分别设计了“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保险”，主要亮点有：

其一，满期时可领取与身故保险金同等金额的满期保险金；

其二，如被保人在保单有效期内身故，则受益人可领取与满期保险金同等金额的身故保险金；

其三，可附加三大疾病（癌症、心肌梗塞、脑中风）保障的附加险。该附加险规定：当被保险人如确定罹患三大疾病，可豁免以后应缴保费。据日本厚生劳动省 2020 年的人口动态定期调查统计数据显示，日本人身故原因第一位是癌症，第二位是心脏疾病，第三位是脑血管疾病，三种疾病身故率占总身故人数的 50.1%。因此，日本各家寿险公司将重点放在了发病率比较高的三大疾病的经济保障之上，根据防止“因病致贫”现象出现的需求，给被保险人提供治疗费用的经济支持，构建了三大疾病保险系列产品；

其四，可附加余命在 6 个月之内，提前领取全部或部分身故保险金的产品。如投保人解约领取现金价值，领取的金额很可能大大低于身故保险金；

第五，在保险缴费期间，投保人缴纳保费可按一定比例纳入税前列支，享受税收优惠。

2. 提供与人寿保险绑定的售后医疗与健康服务

为保户提供良好的寿险产品售后服务，是日本寿险应对少子老龄化的又一亮点。日本寿险着眼于提

高被保险人的健康水平提供售后服务，以减少死亡、重疾发生率为目标。这些服务包含：第一，向被保险人免费介绍优秀的专科医院、医生，包含：癌症、心脏疾病、脑中风、肝脏病以及妇科疾病等；第二，支援改善生活习惯计划，主要向恐重症化的被保险人提供专家咨询服务。第三，对护理保险和认知症保险的被保险人提供各种咨询和随访服务。

(四)开发对应少子化的保险产品

日本寿险一般主打生育给付、不孕保险，其亮点在于：

第一，给付生育保险金。从给付内容观察（见图 4），产品设计旨在鼓励生育，多生则逐渐加大支付力度。

第二，给付不孕保险金。等待期为 2 年，2 年后对进入不孕治疗的客户，第 1-6 次治疗，每次给付 5 万日元，第 7-12 次治疗每次给付 10 万日元，共支付 12 次。

第三，在生育保险基础上附加“三大疾病保险”。一旦确诊，给付 300 万日元。

三、中国寿险业如何在少子老龄化压力中抓住发展机遇

(一)设计化解老年人养老资金不足困境的产品

中国为少子老龄化编织了广覆盖、低保障的社保网，但“公助”的力度毕竟有限。同时，也存在因

疾病而陷入医疗、护理费用不足的困境。为此，中国商业寿险的各种补充型、积累型、资金运用型、分红型的养老保险以及年金保险成为解决或缓解上述困境的重要举措。但与日本寿险进行比对，笔者认为中国寿险业尚有巨大的改良空间。

1. 设计可提前领取保险金的附加险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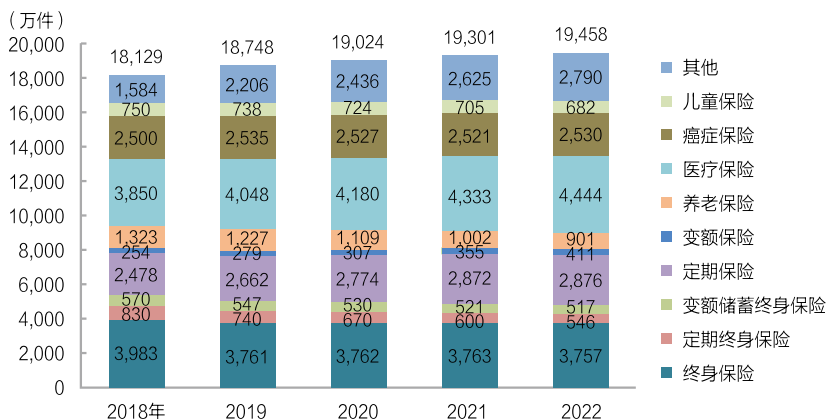
设计当被保险人余命在 6 个月之内时，可提前领取全部或部分身故保险金的附加险。其亮点在于：人寿保险中的身故保险部分均以受益人领取身故保险为主保障内容，而被保险人在患疾病最需要资金时，却无法领取出来用于支付高额手术费或治疗费。因此，若能改变这种模式，让被保险人在最需用钱的时候，可提前支取身故保险金，是解决财务困境的一种人性化模式。

2. 推行附加三大疾病（癌症、心肌梗塞、脑中风）保障

在人寿保险为主险的情况下，积极推行附加三大疾病（癌症、心肌梗塞、脑中风）保障的附加险。一方面，可提高主险产品的销量，并为消费者提供多元保障；另一方面，寿险公司和客户双方都可节省费用。投保人方：可节省新投保健康险的费用，因新投保费可能会高于投附加险的保费。保险公司方：两张新保单的管理费用（含营销费、人工管理费），明显高于一张主险外加附加险保单的管理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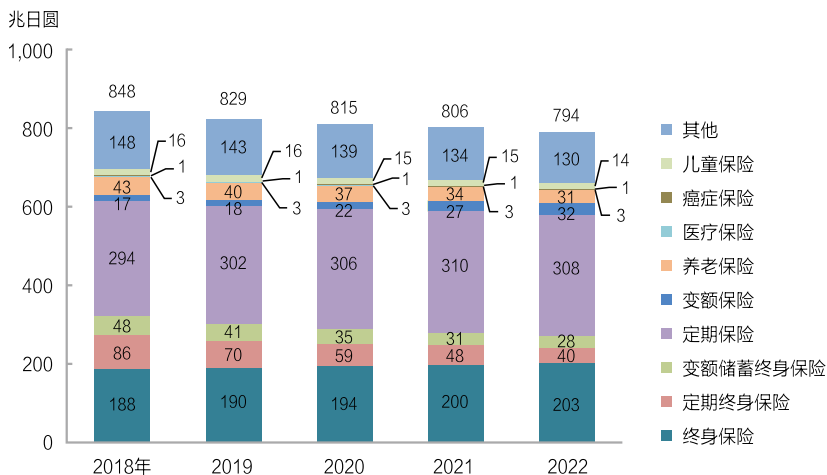
3. 着眼“死病差益”最大化，

图2：个人保险存量保单件数的示意图（2018年-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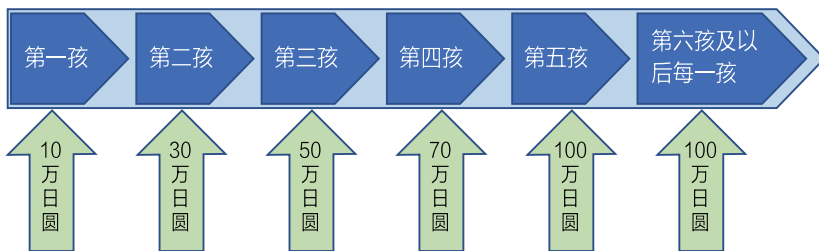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日本生命保险协会《生命保险的动向（2023）》

图3：个人保险存量保单保额的示意图（2018年-2022年）



资料来源：日本生命保险协会《生命保险的动向（2023）》

图4：给付生育保险示意图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生育给付保险”内容编制。

为被保险人延年益寿提供服务

可将提高“死病差益”作为寿险服务改善的一种手段。通过各种人性化服务，提高被保险人的寿命和健康，降低“死病发生率”，将其最大化作为追求目标。一方面，通过各种健康服务，提高被保险人寿命，减少其疾病发生率；另一方面，“死病差益”最大化的实现，使得寿险公司可减少因健康问题而支出医疗保险金。此外，因被保险人长寿，“身故保险金”延缓支出，可让寿险公司减少准备金储备，资金可用于资产运用多获利，这是保险合同双方双赢的良方。

(二)改良认知症、护理方面的保险产品

第一，在设计或改良“认知症保险”和“护理保险”时，可加入提前支取保险金的功能，此举将对潜在购买人产生明显的吸引力。

第二，对患有认知症需要护理的被保险人，可以根据其患病的等级和需要护理的官方认定级别，再根据被保险人的病患程度和行动受限的实际情况，保险公司确定给予经济支援的比率，厘定出被保险人真正需要护理的量化指数。由此根据每一个人的量化指数，厘定出与适合被保险人的合理、人性化的给付保险金方案。

(三)设计减轻治疗不孕症的经济负担以及奖励生育的产品

国内寿险公司可在“公助”福利的基础上，打好“自助”牌。在



产品设计上，一是直接奖励新生儿的出生，可对产前产后费用进行定额补助，对幼儿园和小学、中学的教育费进行补贴，减免医疗费等，直接鼓励生育。二是开发支援不孕治疗产品，对满足一定条件的不孕治疗给付治疗费用补助，并可附带医疗保险，可缓解万一被保险人在不孕治疗过程中，罹患疾病时，可从该产品中得到一定的经济补偿。

◎ 沙银华

华东师范大学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产业导师，原东京海上日动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原中国太平保险服务（日本）有限公司总经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从 2015 年保险机构投资的首家养老社区——泰康燕园开业算起，“保险 + 康养”已走过十个年头，见证了康养布局对主业的显著带动。随着险企投资的首批重资产项目相继建成、投营，“保险 + 康养”正迎来“后半篇文章”，其关键也从过去以“保险”为中心，向提高“康养”的经营能力及利润表现转变。事实上，经历三年疫情，康养机构经营略显脆弱，如何迎接银发经济浪潮，实现突破性发展，不仅是保险业，也是康养服务业面临的课题。然而，纵观市场，并不缺乏入住率高、经营表现好的机构。笔者探访了上海地区 6 家成熟运营的康养机构，尝试通过分析其经营上的共同特点，为回答康养项目如何定位、获客、拓利，如何做好应对挑战的准备等核心问题提供借鉴。

10 万亿银发市场， 康养赛道如何迎接机遇与挑战？ ——上海康养机构考察见闻

文 / 钟正凤 闫昊航

截止 2023 年底，上海市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 568.05 万人，占总人口的 37.4%，其中 65 岁以上及 80 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分别为 28.8% 和 5.4%，康养服务需求旺盛。供给端，全市共有养老机构床位 16.69 万张，其中护理型床位 10.66 万张，另有老年医院、老年护理院床位数 2.91 万张，仍有发展空间。

此次，笔者走访的本市 6 家民办康养机构包括：泰康申园康复医院、新东苑快乐家园护理院、人寿

堂文锦护理院、金城护理院、同心护理院、永慈康复医院。其中，有独立运营的护理院或康复医院，也有内嵌于养老社区的机构，月均收费从 5000 元 -40000 元不等。这些机构入住率均已达到 95%，且盈利状态良好。

定位：如何摆布？

养老需求的维度和层次不同，康养项目的机构选址、业态设置、功能布局、服务标准等，本质上都

取决于客群定位，是商业模式的起点。

本次参访机构的一致特征是，都瞄准了高龄且有护理刚需的老年群体，平均入住年龄在 80-85 岁。这类人群不仅需要接受生活照护，更因身患各类疾病，需要便捷的医疗服务。因此，几家机构类型虽有不同，但都选择了医养结合、以医促养的业态模式。其中，泰康申园、快乐家园、人寿堂为医养结合的典型代表，项目内既开设护理或康复机构，又建有养老公寓，老人可根



据身体状况在养老公寓和医院机构之间接受相应的服务。

除了年龄以外，支付能力是客群定位的另一重要维度，各家康养机构也都在做出明确选择的基础上，在选址方面做好匹配。高端机构一般选择周边居民支付能力高的区域。如人寿堂文锦护理院，地处西郊低密度别墅群，周边人群皆为高净值客户，有能力为每月 1-2 万元的费用买单。中低端机构则选择人口密集的居住区。如同心护理院，定位低端，选址在梅陇地区，其 60% 的入住老人均来自周边社区。

获客：如何破题？

精准的定位为项目获客奠定了

基础，是成功的第一步，再结合一些行业“门道”，就可较快实现入住率的突破。

首先，发挥院长在客户资源获取中的作用。本次参访的多家机构院长均来自本市三甲医院或知名护理院，并在业界知名协会担任重要职务，具备众多行业资源。由“自带客户流量”的院长负责外部客源链接，是提升机构入住率的核心推动力。

其次，通过加入医联体带动转诊的服务量。高入住率还得益于医联体中大型医疗机构的资源外溢。如泰康康复医院、人寿堂文锦护理院、金城护理院都是多个医联体的成员单位，为推动术后康复护理病患的医院转诊，提升客源导入提供

了有力支撑。

再次，依靠良好的口碑推动入住水平提升。机构在运营前期通过在周边社区提升影响力或与医院扩大合作来获得首批客户，但当机构达到一定入住水平后，更多依靠口碑效应推动满住。而其关键，是稳定、优质的服务能力的打造。

利源：从何而来？

作为医疗类机构，医保一定是重要的收入来源。目前，上海医保对康护类机构的平均支付水平约为 380 元 / 床 / 日，以一家 200 床的中型机构为例，每年至少可带来 2800 万元的营收。然而，要提升项目的整体利润，还要在更多维度

上做好安排。

提高单床利润是推高机构经营表现的重中之重。床位费作为自主定价项目，对提升机构利润水平至关重要。高端机构出于品质考虑，出床率受到限制，但通过提高单床收费，可提升床位利润（如泰康VIP病房床日费高达980-1580元）。中低端机构虽大量设置4-6人间，但单床收费有限，只能通过“能建尽建”来提高出床率（如把功能房改建为病房）。然而，整体利润的最大化并非一味增加床位数或提高单床收费，而是一个“数学问题”。如永慈康复医院，通过减少床位总量，增加单人间数量，提高床均单价的方式，实现了利润绝对值的显著提升。

大型社区发挥综合业态优势实现创收。除医疗和养老服务收入外，大型社区通过综合经营，拓展了营收来源。如，快乐家园通过做大商业文化（开设老年大学，引入品牌工坊等），实现额外的服务收入和商业租赁收入。泰康申园则以临终关怀服务为特色（如颂钵等舒缓服务、临别仪式等礼仪服务），开发出了更多的收入项目。

“ 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 ”

银发经济前景广阔。有研究显示，2019-2023年间，银发市场以每年13.2%的复合增长率增长，预计到2028年，市场规模可达12.3万亿元。当前，各行各业都在

积极布局，并探索新的路径。其中，不仅有养老服务业、地产业、保险业，甚至还有互联网巨头。然而，在看到机遇的同时，也要充分认识到目前机构市场中长期存在或即将面临的挑战。本次参访机构所面对的问题，虽有一定的地域特性，但也值得引起业界关注。

人员的问题：高素质专业队伍的配置不足。人是长期制约康养服务发展的一大痛点，除了成本高，还存在素质不高，招不到年轻人等困难。参访的部分机构为压缩运营成本，医护人员和病患的配比无法满足基本要求，一些机构甚至要在病房与门诊间共用一名医师。而护士则普遍采用外包，虽都保证持证上岗，但平均年龄在50岁以上、学历低、综合素质不高，没有专门的职业通道，加大了人员的流动性。

牌照的问题：新设医疗机构的难度加大。截至2023年末，上海市共有护理院109家，开放床位约2.5万张，平均床位使用率在80%以上。随着本市护理需求逐渐饱和，康复护理医疗资质发放呈收紧趋势，各区会根据本区人口，划定医养机构数量、等级和覆盖范围，在保障需求的同时，避免过度竞争。从本次走访交流情况来看，目前临港、金山等区域还有一定机会。

医保的问题：辩证看待医保支付的优劣势。上海医保具有独特优势，对康复护理院的支付比例较高，很好解决了病患基本护理服务的支

付压力，但也一定程度压缩了高毛利率、高品质自费服务的供给空间。此外，由于该优势的不可复制性，导致本市医养融合模式的成功在全国其他地区推广存在一定挑战。

面对10万亿银发市场的角逐，想要赢得康养赛道的更好发展，要进一步在项目的综合经营能力上打造核心竞争力。首先，是锚定高龄刚需市场，在机构服务的标准化、集约化、智能化上做实做优，以稳定提升的服务获客、留客。其次，是以人为本牵引发展，在管理人才和一线服务人员的引导、激励与约束上实现突破。再次，是多措并举拓展利源，在用好医保支付的基础上，开发高利润及特色服务，做好利源储备。最后，是整合好内外部资源，推动降本增效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

◎ 钟正凤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研究中心（ESG办公室）高级经理

◎ 闫昊航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研究中心（ESG办公室）经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附表：调研机构情况汇总表

机构名称	业态	股东方	位置	开业时间	入住年龄	收费	床位数	入住率	是否盈利
泰康中园 康复医院	内嵌 CCRC 社区	泰康 保险集团	松江区	2016 年	平均 83 岁	康复： 1200 元 / 日 / 床 养老： 1.8-4 万元 / 月 / 间 护理： 1.5-2 万元 / 月 / 人	养老：2200 户 康护：200 床	满住	第七年 盈亏平衡
快乐家园 护理院	内嵌 CCRC 社区	新东苑 国际投资 集团	闵行 大虹桥	2017 年	80 岁以上	养老： 1.2-2.6 万元 / 月 护理： 7000-16000 元 / 月	养老：1700 床 护理：192 床	满住	第二年 盈亏平衡
人寿堂 文锦 护理院	护理院 + 养老机构	上海逸仙 人寿堂 养老集团	长宁区 西郊	2016 年	平均 82 岁	养老： 1.3-1.7 万元 / 月 护理： 2 万元 / 月以上	养老：296 床 护理：487 床 认知症：48 床	满住	是
金城 护理院	护理院	大湖股份、 东方华康 医疗	闵行区 颛桥	2019 年	80 岁以上	四人间：5200 元 / 月	828 张	满住	是
永慈 康复医院	康复医院	海尔大健 康生态	新虹桥 国际 医学园区	2017 年	全年龄 康复患者	4 万元 / 月 (不含 HDU)	600 张	满住	是
同心 护理院	护理院	同欢医疗 投资	闵行区 梅陇镇	2016 年	平均 84 岁	5-7 人间： 5000 元 / 月	690 张	满住	是



在精准上发力， 实现农业保险风险管理的高质量

文 / 袁纯清

农业保险是农业风险管理的重要手段和方式，其精准无疑为农业的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提供精准的安全网，有力保护和推动以高技术、高效能、高质量为特征的农业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我今天以“在精准上发力，实现农业保

险风险管理的高质量”为题，也是我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的体会以及近期调研的一些思考。

一、中央一号文件吹响了“精准”的进军号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推进农业保险精准投保理赔，做到应赔尽赔”。这是吹响了农业保险“精准”的进军号，标志着农业保险发展进入“精准”的新阶段。我国2007年开展了以政府保费补贴为主的农业政策性保险，自此进入

到农业保险跨越式发展的新阶段，到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规模达到 1430 亿，超过了美国，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3%，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农业保险市场和农业保险大国，成绩卓然。但我们要清醒地看到，我们还不是保险强国，我国农业保险与世界发达的农业保险国家相比，不仅在保障水平上有差距，更在保险的运行机制、立法保障、精细化程度上有差距。其核心问题就是“精准”问题。可以说，“精准”成为农业保险的核心问题，而精准投保和理赔又是农业保险“精准”中的关键点。今年以来，金融监管总局已就精准承保理赔开展了专项治理工作，相信会在农业保险的“精准”上向前大大推进一步。希望农业保险行业都能切实加强和提升对“精准”的认识和站位，把“精准”作为农业保险的主题词，在“精准”上下功夫，见成效。

二、精准来自政策站位，科技赋能和精细服务

政策站位、科技赋能和精细服务是“精准”的三个“核心”要义，也是三个重要支撑点。

一是关于政策站位问题。这实际上讲的是农业保险的属性问题，只有搞清楚了这一点，才能把握好农业保险的出发点、着力点、落脚点。我国实行以政府补贴为主的农业保险制度，实质是利用保险机制支持农业发展的政策工具，是处置

农业风险的财政手段。所以，从事农业保险首先要服从政府的政策目标，保障农业安全、农民收益。从这个逻辑出发，农业保险赋予了政策目标，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内涵，注入了国之大者的使命，有了保本微利的业务底线要求。有了这样的政策站位，就会具有对农业保险的高度责任感，精准就成为一种工作理念，一种行业操守，一种工作行为。

二是精准来自科技赋能。精准是对保险标的精确的度量，包括权属、数量和位置，需要我们的发现能力、识别能力和计算能力，但我们传统的人为办法受到一定的制约和限制，科技是超越人为办法的利器。有人形容科技赋能农险是让无人机飞出速度，让遥感感出准度，让算法算出精度。中国太保应该说是农业保险科技赋能的先行者，10 年投入 10 个亿，在六个农险头部企业中科技年投入强度达到 1.6%，居于领先地位。“e 农险”已经成为承保理赔精准不可或缺的工具，在业内瞩目。平安自 2020 年起科技投入约 2 亿元，公司农险线上化承保出单率达到 100%，移动验标率 97.6%。浙江 2022 年底上线“农险服务直通车”，实现了“一键承保、一键理赔、一体融资”等功能，农业保险从过去的 37 天减少为 5 天，种植理赔从过去的 36 天降为 15 天，养殖理赔从过去的 15 天减少为 7 天。由此，推进农业保险的数字化智能化是农险“精准”的必由

之路，也体现了保险公司作为资本密集型和智力密集型企业助力农业新质生产力的责任担当。主管部门有一个基本的共识，要加大农险的科技投入，其投入强度在未来 3 年达到社会平均水平即 3% 左右，未来 5 年农险头部企业要达到 4% 以上，使农险的数字化、智能化极大提升。

三是精准来自精细的服务。农业保险本质上是一种金融服务。从承保到查勘定损到理赔实质上是一个服务过程，尽管我们随着科技赋能的加深，不少服务由科技替代，但人的服务仍然是不可或缺的，要保证农户对农险的知情权、参与权，离不开服务。要让农户知晓惠农政策、承保情况、理赔结果、服务标准及监管要求，离不开服务。要让农户与承保、勘损、理赔达成共识更离不开服务。总之，科技之手永远替代不了人之手。农业保险从某种意义上讲，是一项群众服务性工作，是一项释疑解惑的工作，是一项要雪中送炭温暖人心的工作，离不开面对面，离不开引导、开导、指导。精诚所至，金石为开，精细入微，人心为开。农险的高质量，农险的精准性，从来都是和我们工作的精细化服务一体演进的。

三、把握在精准发力上的五个关键点

(一)精准费率是风险管理的科学性要求



精准费率厘定是确定保费、保额的核心，是影响农业保险绩效的至关因素，也是农险高质量发展的标志性指标。早在2020年，中国农业科学院和中国精算协会相继发布了《中国农业生产风险区划地图册》以及三大粮食作物的纯风险损失表，但多数地方未实施。目前，有河北、山东、河南、安徽等14个省份实行差异化费率，全国多数省份仍然实行“一省一费率”，严重滞后于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要实行精准投保理赔，基础性的工作是切实实行风险区划及风险区划下的费率厘定，确保费率精准。

要在3年内完成三大粮食作物的风险区划和基准费率发布，5年内完成中央所有种植业补贴品种的全国风险区划和基准费率发布。各省根据自己的实际再细化自己的风险等级和费率，在这个基础上确定不同区间，原则上以县为单位确定保额。此外还要根据发展变化，建立农业保险与生产投入产出相适宜，保险费率与风险水平相匹配的动态机制，原则上3-5年调整一次，确保费率持续精准。

(二) 精准预防是风险管理的最优途径

过去我们更多注重赔付，现在

向防、赔、救一体化发展，农业保险在发挥事后补偿功能的同时，积极提供事前风险管理和防灾减损服务，更加注重风险减量，减少损失。通过做好病虫害防治、提供气象预警和专业化防灾减灾服务等方式，保障农作物收成和农民收益。这样的风险减量能够使农户、保险公司、政府、社会多方获益，对社会而言减少的损失意味着社会财富的增加，这是一种多赢的格局，是风险管理的最优途径。黑龙江阳光保险坚持10年提供“人工增雨防雹”服务，仅2023年共作业647次，覆盖4820万亩农作物，减损1.88

亿元，是投入资金的 62.7 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成为农险风险减量的经典案例。太保产险广东分公司 2022 年建成了首个水产疫病检测实验室“太保 e 检站”，参保养殖户可免费享受疫病检测、药残检测、水质检测、专家指导、专家会诊和鱼药支持，触达周边约 5 万亩鱼塘，成为了水产养殖户的“家庭医生”，促进渔业生产防灾减灾。今后我们的任务是提出风险减量的设备清单，解决“风险减量投入计入保险赔付”的政策规定问题，使风险减量更加精准，并获得相关政策支持。

(三)精准勘损是风险管理的最大公约数

查勘定损是多次调研中农户和地方反映的一个焦点，主要有两个方面的突出问题。一是缺乏一个具有操作性的灾损评定标准。二是查勘定损的灾损评估结果农民往往不认同，往往由此发生纠纷。勘损对投保双方是利益相关者，投保者希望损失评估的程度大一些，承保方希望小一点，只有查勘精准了，才更有说服力，才能让多方信服，精准勘损是风险管理的最大公约数。为此，一是要尽快出台更具操作性的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办法，制定农业保险查勘定损业务流程规范；二是应以县级农业部门为主研究制定适合本地区农业保险的核灾定损技术指南或操作手册；三是要规范农业保险查勘定损

队伍建设，县一级由金融监管部门和农业部门设立查勘定损核定委员会，建立专家库，人员应由政府部门进行审定，提高其定损的权威性。

(四)精准理赔是风险管理的最好政策效果

农业保险的赔付功能，其最好的绩效是赔付得真不真实、准不准。只有精准赔付，承保者的损失能得到真实补偿，其赔付功能也才能准确显示出来，其政策性农业保险的绩效才能达到最佳程度。但是，长期以来或是因为查勘的不精准，或是政府部门的不当干预，或是农户过高的赔付诉求，存在着协议赔付、平均赔付的现象。不仅违背了农业保险的原则，影响了农业保险的政策效果，也影响了农业保险的公信力和权威性。要把精准理赔，治理“三虚”作为行业治理的一件大事来抓。该赔则赔，该赔多少就赔多少，处罚不当赔付。总之要把精准赔付作为农险行业高质量的标准，作为信誉线来守护。

(五)精准标准是风险管理的重要基石

农业保险标准化是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得以规范化发展的基本遵循，成为农业保险发展的重要基石。农业保险标准化方面有关主管部门发布了一些管理规范。例如，金融监管部门相继印发《关于推进财产保险业务线上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推动行业运用卫星遥

感、无人机、猪脸识别、牛纹识别等技术，提高承保定损精准性。但与实操需求相比，还不尽完善。要把农业保险标准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制定出精准标准，使之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一是承保理赔服务要标准，各地应因地制宜制定农业保险精准投保理赔实施细则，提升精准投保理赔可操作性。二是产品供给要标准，深化产品通俗化、标准化工作。中央财政保费补贴险种继续出台相应示范条款，高保障险种也应有示范条款，地方特色农业保险品种同样应有示范条款。三是科技应用要标准，要提高农险科技应用的规范化程度，要出台农业保险卫星遥感等技术规范，着力提升科技农险的精准度。

当前我国农业保险正由初级阶段，向中高级阶段发展，让我们以“精准”为主攻方向，汇智“精准”，攻坚“精准”，发力“精准”，实现农业保险风险管理的高质量。

（本文根据作者在太安农业风险管理论坛（2024）的演讲整理。）

◎ 袁纯清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原副组长

» 责任编辑：陈音子

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发展新能源已经成为应对全球资源危机与气候变化问题的必由之路，我国也正处于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太保产险以国家政策为导向，制定 ESG 公司战略规划，持续在新能源领域进行布局，但在新能源业务经营上面临挑战。在降本增效、新技术快速迭代、新能源投资放缓的市场大背景下，仅依靠传统经营模式无法平衡业务增速和业务品质。原银保监会在 2023 年初发文要求各家保险公司开展风险减量服务。纵观整个保险行业尚未形成针对新能源领域的风险减量体系化能力。太保产险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引领行业，在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体系化能力的建设上积极探索，一方面响应国家、行业政策要求，另一方面维持新能源业务高增速、改善业务品质，夯实太保产险在新能源领域的经营优势，促进新能源保险业务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保险业如何把握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

文 / 中国太保产险课题组

随着我国在 2020 年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后，在消费传统能源将不可避免地引起气候变化的情况下，发展新能源已经成为应对全球资源危机与气候变化问题的必由之路。新能源包括风电、光伏、储能、氢能、生物质能等，对应绿色保险产品服务也在围绕这些领域开展。但在具体实践中，保险行业主体仅在局部环节进行应对，未形成产业链整体的风险应对。2023 年原银保监会出台《关于财产保险业积极开展风险减量服务的意见》，明确保

险作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机制和手段，开展风险减量服务，对于降低各类风险对社会经济和人民生活造成的损失、维护经济运行等都具有重要作用。就此，本文将针对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的标准体系及平台建设进行了研究构想。

一、新能源市场发展现状及业务发展痛点

(一) 全球及中国新能源发展特色及政策

在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推动

能源结构转型的大背景下，能源行业清洁化、低碳化已成为共识，各国都在加速向清洁低碳的新能源转型。根据国际能源署最新数据，中国是全球新能源领域的领跑者，2023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5.1 亿千瓦，其中中国的贡献超过了 50%；2023 年中国风能新增装机容量比上年增长 66%，2023 年中国太阳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相当于 2022 年全球太阳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预计到 2028 年，中国将占全球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的 60%， “中

国对全球实现可再生能源增加两倍目标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这是我国经济发展背景下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发〔2021〕36号），“2025年和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将分别达到20%和25%左右”。要促进新能源发展，加强我国能源供给，就需要对新能源市场进行统筹规划 and 创新发展，建立符合新能源发展的保障体系，促进新能源能够在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助力碳达峰、碳中和。

（二）新能源保险发展背景及现状

新能源行业发展与政策引领、国家补贴高度相关，发展趋势并非呈现简单的线性增长，影响需求侧波动的因素多且复杂；而供给侧也存在各环节产能释放速度不同所带来的周期错配，因此周期性波动就成为这个行业的重要特征。保险对新能源承保风险的累积和释放也具有周期性，这给保险公司经营带来了严峻挑战。进行新能源行业前瞻式布局设计，尤其是对于风险应对等，需要寻找适合中国国情的新能源风险管理和保险模式，才能促使保险业长期、稳定、可持续服务国家新能源领域。

（三）太保产险新能源业务面临的挑战

太保产险新能源业务近五年年保费平均增速为18%。在业务品质的管控下，新能源业务整体简单赔付率呈现逐年下滑，2019年太保产险新能源整体业务的简单赔付率为69.95%，而2023年该指标优化至57.42%。若从业务综合成本考虑，陆上光伏、陆上风电业务品控压力较大，陆上光伏、陆上风电业务近五年简单赔付率均高于70%；虽然海上风电近五年简单赔付率仅为31.7%，但集中风险尚未到来。综合分析判定，太保产险未来新能源业务品质面临较大挑战，主要存在以下痛点：

一是业务经营能力面临挑战。承保条件呈下滑趋势，风险认知差异难以获取再保支持，承接项目逐步增加，累积风险愈大。二是缺乏体系化风险减量能力。缺乏系统性数据和模型支持，未形成全流程体系化风险减量模式。三是缺少数智化风险减量工具。缺乏专业数据、IT开发能力等资源支持导致数智化建设进程推进缓慢。四是专业化能力有待提升。缺乏专业团队、专业体系化的风险减量标准和操作指南。

纵观整个保险行业尚未形成针对新能源领域的风险减量标准和平台。为解决上述问题同时体现太保产险在新能源领域的行业经营优势，太保产险围绕制定新

能源管理标准和建设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平台两个方面开展探索，旨在构建太保产险新能源风险减量体系化能力。

二、新能源风险减量体系化能力建设方向和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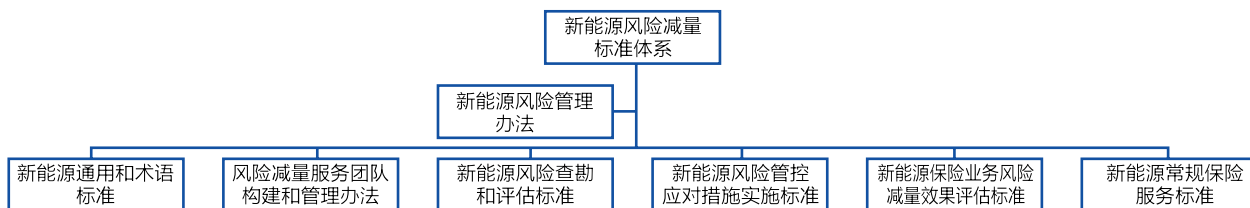
（一）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标准体系

风险减量服务作为专业领域，自身拥有一套体系化方法论进行支撑，处于体系核心的就是风险减量标准，是风险减量管理的依据所在。通过标准化规范新能源产业保险风险的识别、评估和应对/减量手段等，方可确保风控工作落到实处。

从保险行业角度，新能源产业风险管理标准体系主要是指保险行业依托专业化的保险和风险管理专业技术能力，研究制定的有关新能源行业的风险减量服务总体规划和风险减量各类规范文件体系。以新能源业务场景、新能源保险标的、气象风险等数字化、动态化数据为基础，覆盖新能源风险识别、评估、风险定量/定性、风险转移/应对措施、效果评估和保险风险防控服务在内的一系列涉及风险减量的标准文件。

标准构建是基于新能源产业风险管理的实际需求。从近年实际情况看，新能源保险领域经营水平或能力不足，长期亏损，迫切需要风险减量工作的介入。同

图 1：保险公司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标准体系



时，标准构建有利于完善国内新能源保险的风险评估体系和风险减量应对方式，通过标准体系的构建，融入保中和保后的风控全流程，有利于促进新能源产业风险管理，提高新能源的承保能力和水平，从而促进新能源保险领域持续健康高质量的发展，从而更好地助力实体经济的健康发展。但现阶段保险行业层面还未形成统一、成熟的标准化体系。这主要因为保险行业在研究能力、运营数据、投入动力三个方面较为匮乏。

以往太保产险在新能源领域也未能形成独立的管理标准体系文件，而是将新能源的相关内容融合在如核保指引、特定行业风险指引当中。因此公司依托内部专家资源对新能源业务流程进行梳理，旨在规范业务流程和业务动作、沉淀业务经验，指导分公司有序开展新能源业务。同时与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合作，形成行业性的专业标准，获得客户、再保的认可与支持，进而在业务经营上获得市场先机。

(二) 新能源产业风险减量管理平台

国内保险公司近年来在风险工程体系建设方面虽未开展体系化建设，但均在不同程度上开展实践。头部保险公司以独立架构、配置专业队伍、具有信息系统为主要攻坚方向，同时与客户试点合作形成“保险+风控”的服务模式，结合客户业务特点推动数字化建设。再保公司以及第三方服务机构也结合自身的专业能力，提供风险管理平台和模型的服务方案。

太保产险自2018年开始建设内部风险减量数智化管理平台——风险雷达，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平台在此成果基础上进行迭代、更新，整体平台建设和功能开发遵循充分调研、确认需求、评估能力、整合资源的建设思路，关注信息传输、数据治理、信息安全、用户体验等建设要点，使得平台功能更加完善。

同时太保产险联合客户共同探索特定灾害的风险减量措施，通过系统内嵌客户的生产运营环节，对实现风险的实时监控，确保灾害可识别、损失可回溯、信息透明化。以此方式增加客户粘

性，维持客户保费规模，获取市场和再保支持。

三、太保产险实践成效

太保产险评估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体系化能力搭建的可行性，并组建跨职能专项项目组，以制定一部新能源标准、建设一个新能源风险减量平台为核心目标推动项目实施，并规划为期三年的建设任务。通过近一年的建设，主要达成成效：

(一) 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标准

太保产险制定陆上光伏、陆上风电、海上风电3个细分领域重点产业链条节点的9部太保内部标准，覆盖承保、风控、理赔全业务流程，同时征询并收集1家再保人、5家核心客户、28家主力分公司近百条意见与建议，参照其中59条实质性反馈进行调整，形成司内首套新能源业务流程标准。

同时参与编写两套行业标准，包括：

第一，完成《发电企业保险风险评估指引》中海上风电章节

的内容编写并正式对外发布，获得中保协的感谢函，肯定太保产险的付出以及专业能力。

第二，完成《海上风电项目海事检验人服务工作指南》的初版编写工作。该标准为保险业内首个海事检验标准文件，并向再保人、重点分公司完成意见征集，并计划未来开展试点项目实践。

(二) 新能源风险减量平台建设

太保产险通过借鉴以往的平台开发经验，通过嵌入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标准，聚焦陆上光伏、陆上风电、海上风电三个新能源细分领域，基于一个系统底座进行体系化的系统功能建设，融合内外部资源，将风险减量能力进行内化沉淀，集成四大功能模块：

1. 辅助报价。基于中国太保产险移动端报价系统，针对新能源业务特性所开发的自研新能源专属的报价模型，业务人员可通过手机端 APP 操作，仅输入少量关键性字段即可自动测算业务费率区间。测算费率快捷高效、可对标市场费率。截止目前功能覆盖 38 家分公司，涉及 73 家分支机构，助力 500 余个项目费率测算，累计支持 200 余个项目出单。

2. 风险查勘。属于采集、标绘承保标的信息的系统，该功能在已有的风险查勘系统基础上，针对新能源业务特征进行优化和迭代。该功能的上线填补风电业务可视化坐标的信息空白，实现

陆上风电和海上风电有效保单 100% 的点位标绘；补足陆上光伏有效保单的点位标绘；进一步完善新能源信息数智化采集能力，为构建新能源风险标的库提供信息基础。

3. 灾害预警。通过引入专业的外部气象数据及自建灾害预警模型，实现对新能源标的的灾害预警，并以信息平台向业务前端及客户推送消息，从而开展灾害预防举措。以风电业务为例，首次开发海上风电实时台风损失模型，引领行业在巨灾风险评估的探索。首次构建台风灾害预警模型，实现台风临前 72 小时开始推送预警和预估损失信息，每小时更新台风影响概况，初步建成太保产险风电业务台风灾害预警能力。

4. 风险累积。聚焦海上风电领域，首次建立海上风电静态预估损失模型，实现对已承保、拟承保风场的纯风险损失评估。根据风险特征进行区域化管理，通过整合气象、业务数据，实现区域化风险累积管理模式，逐步形成太保产险应对台风灾害的风险管理能力。

中国太保产险在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创新的探索过程中始终坚持将“标准嵌入平台”原则，融合公司在新能源领域业务经验，主动迎合客户使用需求，输出“高精尖”新质生产力。目前新能源风险减量标准和平台的建设初具

成效，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壮大，管理深度、广度也会不断提高，在这个过程中相关标准和平台也将不断检验、优化、迭代、升级，打造可持续发展模式。

（注：本文根据中国保险学会 2023 年度课题项目《新能源风险减量管理模式创新研究》内容整理。该课题项目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课题组研究。）

◎ 陶蕾

中国太保寿险董事会秘书，原中国太保产险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 李俊

中国太保产险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总经理

◎ 甘雨粒

中国太保产险客服理赔部总经理

◎ 董峰

中国太保产险企业客户部资深经理

◎ 李静松

中国太保产险深圳分公司电力能源保险业务部总经理

◎ 李晓慧

中国太保产险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高级经理

◎ 陈景

中国太保产险企业客户部高级经理

◎ 王汉平

中国太保产险企业客户部见习总监

◎ 郭峰

中国太保产险深圳分公司电力能源保险业务部总经理助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食用菌产业在农业结构调整、资源循环利用、生态保护、稳粮增效及农民收入等方面均发挥着重要作用。但食用菌生产很大程度上存在靠天吃饭的问题，受高温、阴雨、台风、冰雹等自然灾害影响极大。因此，亟需加快推进食用菌政策性保险，逐步建立起完善的山区食用菌种植风险保障体系，降低山区食用菌产业风险，保障种植户利益，促进山区经济发展和共同富裕。

助力山区共富亟需推进食用菌政策性保险

文 / 车昭益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农业保险重视程度的提升，食用菌保险作为农业保险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得到了政策的积极支持。例如，宝丰县等地方政府出台了《食用菌特色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旨在通过保险机制增强食用菌产业抵御自然灾害和防灾减灾的能力，保护食用菌企业和种植户的生产积极性，促进食用菌产业健康快速发展。此类政策的出台，为食用菌保险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一、现状与问题

伴随食用菌产业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推动了食用菌保险市场的不断扩大。一方面，食用菌因其低热量、低脂肪、高营养价值等特点，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市场需求旺盛；另一方面，食用菌种植过程中面临的自然灾害、病虫害等风险也促使种植户和

企业寻求保险保障，以降低经营风险。食用菌保险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为保险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点。为了满足市场需求，保险公司不断创新食用菌保险产品与服务。例如，针对食用菌种植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保险公司推出了涵盖自然灾害、病虫害、价格波动等多种风险的保险产品，为种植户和企业提供全方位的保障。黑龙江东宁就有阳光农业相互保险公司的“黑木耳种植险”“木耳菌包质量保险”“黑木耳制菌安全责任险”、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黑木耳生产防贫保险”等险种，从制菌场到种植户，从前端到后端，从政策性防灾险种到量身定制险种，为产业提供全方位风险保险。同时，保险公司还不断优化理赔流程，提高理赔效率，确保受损农户能够及时获得赔偿，恢复生产。

在政策的支持和市场的推动

下，我国食用菌保险取得了显著的发展成效。一方面，食用菌保险为种植户和企业提供了有效的风险保障，降低了经营风险，提高了生产积极性；另一方面，食用菌保险的发展也促进了农业保险市场的多元化和专业化发展。

如上所述，我国食用菌保险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产品创新和服务优化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进展，然而，食用菌保险在发展过程中也面临一些挑战，如动力不足推广难、财政补贴提高难、保险理赔认定难、保险覆盖扩面难等问题，需要保险行业、政府部门和种植户共同努力解决。

(一)动力不足推广难。农民参保意愿不强

部分农户由于缺乏保险意识或认为保险费用较高，负担重，导致他们不愿意购买保险，个别农户存在骗保行为。从保险公司来看，产

品推广的动力也不足。由于农业保险具有高风险、高成本、高赔付率的特点，保险公司在开展业务时积极性不高，且存在恶性竞争和逆向选择问题。赔付比率比较大。食用菌种植保险被保险公司称为“稳赔不赚”的买卖。例如：中华保险丽水机构2013年在龙泉、松阳两地共承保香菇164户、黑木耳327户，保费收入共107.5万元（其中农户自缴40%，其余由财政补贴），共赔款146.3万元，保险赔付率达136.09%。庆元县从2013年-2021年，共为全县16个乡镇和3个街道、860户菇农、2516.4万段香菇提供保险保障2.08亿元，收取保险保费569.67万元，累计赔付1612.51万元，赔付率高达283%。由于赔付比率较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保险机构的积极性。

（二）财政补贴提高难

政策性特色农险保费财政补贴标准一般为省财政和县财政分别为30%，农户承担40%。例如：浙江省龙泉市油茶气象指数保险，省财政“以奖代补”30%的保费补贴，市（县）财政和农户的比例为40%和30%。“香菇之乡”庆元县香菇保险力度不断加大，农户承担保费由40%下降到20%，其余由财政补贴。广大食用菌种植户反映，食用菌作为山区农民重要的致富产业，极易受到自然灾害影响，但山区食用菌生产个体规模较小、经营分散、抵御风险能力差、承受损失能力弱，目前农户承担30-40%

的保费比例还是过高，要求尽量降低。同时，像丽水地区本身属于重点帮扶的山区县，地方政府财力有限，如果大力推进食用菌政策保险，地方政府的财政压力很大。

（三）保险理赔认定难

农业经营的分散性及农业保险技术的局限性加大了核赔难度。我国农业保险主要为“政策性保险”和“商业化经营”相结合的运营模式，这种模式使得很多农户误认为只要出现亏损保险公司就得赔付，不管受损原因是什么，这就造成理赔时争议多，理赔难，从而影响了政策性农业保险的进一步发展。主要食用菌品种香菇、黑木耳等大都是以家庭为单位从事食用菌种植，涉及地域广而且分散，更难掌控的是投保标的可移动、无固定场所、无统一标识，容易引发道德风险，如出险后再投保、不足额承保要求足额赔付、出险后虚报损失等。食用菌种植过程中出菇（耳）异常和烂棒等“不明原因”毁损的鉴定需要一定的技术含量，但增加该保险责任的同时，政府部门未明确相关责任鉴定部门，导致在责任认定上缺少技术支撑，遇此情况，要求赔偿的农户几乎100%。

（四）保险覆盖扩面难

尽管政策支持力度在加大，但食用菌保险的覆盖面仍然有限，一些地方政府在创新发展地方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方面存在缺位现象。部分农业省份由于财力较弱，配套能力较差，导致中央财政补贴资金

拨付滞后，影响整个保费补贴的到位。由于基础数据缺乏，精确的农业受灾损失信息难以计算，导致理赔定价存在困难，要根据食用菌产业的特点进行优化设计，简化管理程序，加快查勘和理赔速度，以满足不同农户的需求。

二、对策建议

食用菌产业是我国南方山区重要的特色产业和共富产业，在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生态产品价值转化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山区食用菌种植户面临自然灾害、病虫害、市场波动等风险，这些风险可能导致产量减少甚至绝收，通过保险可以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减轻他们因意外损失带来的经济压力。一些地方政府认识到食用菌产业的重要性，开始出台相关政策支持食用菌保险发展，如，福建省在政策中明确提出要推进食用菌保险，以降低生产风险，增强食用菌产业抵御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

（一）加大顶层推动

政府和相关部门应当加大对山区食用菌种植户的保险支持力度，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和补贴机制，通过政策引导和财政补贴等方式，降低农户购买保险的成本，提高保险的覆盖率和渗透率。建议由农业农村部牵头，财政部、国家金融监管局等相关部门配合，尽快研究制定加快推进食用菌政策性保险的计划方案，明确目标任务以及地方政

府和相关部门职责，实现主产区食用菌政策性保险全覆盖，确保食用菌持续稳定生产。加大对食用菌主产区的食用菌保险政府补贴，将农户承担保费比例下降到 10% 以内，提高食用菌种植户参保意愿。推动政府设计风险评估机制及管理风险基金，有效控制风险。建立多方共同参与的风险分担补偿机制，建议省供销社牵头把地方农合联“政银担”资金池服务范围向食用菌政策性保险延伸，吸收食用菌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生产经营主体融入农合联体系，允许“政银担”资金池有一定比例资金用于补偿食用菌政策保险资金的不足。建议省级保险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对食用菌种植保险的投入，努力使政策性食用菌种植保险推广到各区、县（市），惠及更多种植户。

（二）创新保险产品

鼓励和支持保险公司根据技术的进步和市场的变化，不断推出更加符合市场需求的食用菌保险产品，提高保障水平和覆盖范围。对山区食用菌产业的风险进行详细评估，包括自然灾害风险、市场风险等，以便根据山区食用菌产业的特点，设计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保险产品，如产量保险、价格保险、天气指数保险等。对保险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持续监测和评估，及时调整和完善保险方案。

（三）强化管理服务

加强业务指导，针对食用菌政

策保险的具体情况，加强承保、理赔等管理，不断优化承保、理赔流程和服务模式，减少漏洞，最大限度控制风险，提高理赔效率和服务质量，为种植户和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更加精准和个性化的保险服务。针对香菇、黑木耳等食用菌生产特点，考虑按投保数量，黑木耳每万袋依次设 10% 至 5% 的绝对免赔率，香菇按投保数量，每万袋依次设 5% 至 1% 的绝对免赔率，或者在按投保数量设定绝对免赔率的同时，再设定损失免赔率等形式，既能使农户接受也能达到合理防范风险的目的。明确食用菌政策保险事故认定的相关责任鉴定部门。加强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利用遥感、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高风险评估和预警能力，提高保险服务的精准性和效率。建立快速、公正的理赔机制，确保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种植户能够及时获得赔偿。

（四）创新保险模式

鼓励银行、保险公司、农业企业等多方参与，依托农村金融改革和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平台，进一步健全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扩大保险品种范围，增强农业抵御风险能力，使食用菌种植保险更加科学、更符合具体生产实际。建议农业农村部门牵头，联合保险公司，对食用菌种植保险条款中的保险周期、异常高温触发条件、保险费率等内容，根据实际作进一步的论证、修改、完善。研究推出可操作性强的食用菌政策性保险险种，比如：针

对黑木耳种植，建议推出以“连续高温 + 连续阴雨”为基础指标的“极端天气”保险险种，按高温或阴雨持续天数分档设置赔偿标准，更好匹配菌农保险需求和保险机构理赔服务。

（五）加强宣传教育

加强山区食用菌种植户的保险意识教育，帮助农户认识到保险不仅是风险转移的工具，也是资产保值增值的手段。通过购买保险，农户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锁定收益，规避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从而更加稳定地进行生产和经营。加强保险意识教育还有助于提升农户的风险管理能力。通过学习保险知识，农户可以更好地评估自身面临的风险，选择合适的保险产品，制定合理的风险管理计划，从而提高农业生产的抗风险能力。建议将保险意识教育与山区食用菌种植的实际情况相结合，注重实用性和针对性，通过举办培训班、发放宣传资料、开展现场咨询等方式，让农户更加直观地了解保险的作用和操作流程，提高他们的保险参与度和满意度。

◎ 车昭益

长沙市政协委员，民进湖南省委会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长沙市政协研究室副主任

» 责任编辑：陈音子

随着全球老龄化趋势的加剧,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实施长期护理保险。不同于养老保障、医疗保障都是围绕社会保险建立多层次保障系统,长期护理政策在世界范围内尚未有统一模式。对各国具有代表性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模式进行分析,推动我国长护制度不断完善,对应对老龄化趋势具有积极意义。

发达国家长期护理保险 模式介绍与发展趋势预判

文 / 叶志敏

长期护理保险(LTCI)作为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社会保障措施,已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得到实施。随着全球老龄化趋势的加剧,世界范围内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实施长期护理相关的政策。长期护理政策在世界范围内并无统一模式。随着全球老龄化趋势加剧,各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运行都遇到了一些问题。对这一制度的完善已刻不容缓。

一、发达国家长期护理制度设计的主要考量

(一) 建立长期护理制度的基本目的

各国建立长期护理体系的目的不尽相同。大致来看,一是提高老

年人护理服务的可及性与公平性,二是降低居民经济负担,三是提高生活质量,帮助老人更好地保持身心健康,四是促进一些正在为家中老人提供照护的人员重返劳动力市场。

(二) 设计长护体系的核心问题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设计的核心问题是政府主导还是市场主导。在政府主导模式下,长护险的筹资来源以税收和社保缴费为主,以实现全民保障、公平和高效为目的,兼顾财政上的可持续性。政府主导的典型例子包括:德国、日本、韩国、新加坡和荷兰等,是基于社保缴费来运营长期护理保险体系;英国、澳大利亚以及部分北欧国家,是基于财政税收收入来运营长期护理保

险体系。

第二种是市场主导的混合式长期护理保险系统,典型国家是美国。美国的护理体系包括:低收入残疾人口的护理费用由政府来负担;非低收入、残疾人群则主要依靠自己收入形成的储蓄进行支付,也可购买商业长期护理保险增加保障。

(三) 设计长护体系的主要考量

第一个主要考虑因素是覆盖面究竟应该多大?第二个主要考虑因素是采用强制方式还是自愿方式?第三个是保障范围和类型如何界定?第四是采用何种筹资渠道方式,即采用预付模式(Pre-funding)还是现收现付(pay as you go)模式?依据本国国情,对以上四个问题回答,便形成了各国的长期护理

保险制度。总体看，长期护理政策在世界范围内尚未有统一模式。

二、发达国家长期护理制度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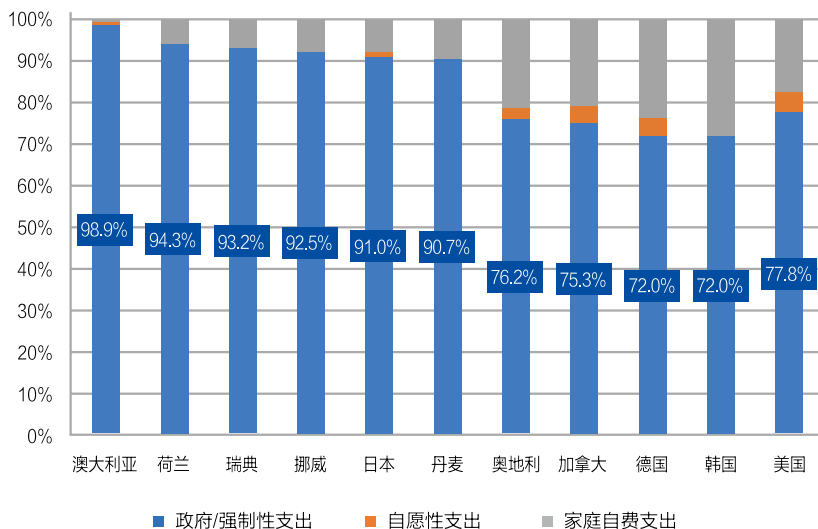
(一) 德国

德国于 1995 年推出了全球首个建立强制性长期护理保险。德国要求所有参加医疗保险的居民都必须参加长期护理保险，保费由雇主和雇员各承担一半。此外，国家对低收入人群和特殊人群提供补贴，以确保其能够获得必要的护理服务。由德国各州的法定健康保险基金会负责，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有效性。而且，通过家庭和机构护理的结合，受保人可以根据个人需求选择适合的服务类型，实现了长期护理服务的灵活性和多样化。

(二) 日本

2000 年，日本在借鉴德国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了以社会保险为基础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该制度旨在减轻家庭护理的负担，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日本的长期护理保险覆盖了 40 岁以上的所有居民，分为第一类被保险人（65 岁及以上）和第二类被保险人（40-64 岁）。第一类被保险人享有全额的护理服务，而第二类被保险人则根据具体情况享有部分护理服务。在资金筹措与使用方面，日本长期护理保险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个人缴费、政府财政补贴和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图1：2020年主要发达国家长期护理人均支出筹资构成



资料来源：OECD Statistics,

备注：此处长期护理只包括医疗和护理、个人护理服务（ADL）。辅助生活技能（IADL）和其他社会护理服务未包括在内。

此外，政府为长期护理保险提供了大量财政支持，尤其是在地方自治体的实施过程中，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共同承担了大部分的财政责任。日本的长期护理服务涵盖了广泛的内容，包括居家护理、日间照料、短期入住和长期护理机构服务等。为了确保服务质量，日本政府设立了严格的服务标准，并通过评估系统和认证机制对护理机构进行管理和监督。

(三) 荷兰

荷兰被视为全球长期护理服务体系最为完善的国家之一。荷兰的长期护理保险起源于 1968 年颁布的“普通紧急医疗法”，但真正成体系的护理保险制度是在 2015 年《长期护理法》生效后形成的。荷

兰的长期护理保险由国家通过征收所得税和其他社会保险费用进行筹资，居民无需单独缴纳长期护理保险费用。政府通过设立独立的监管机构，对护理机构的服务进行评估和监督。护理服务提供者必须通过政府的认证和定期审核，以确保服务的高质量和安全性。

(四) 韩国

韩国于 2008 年正式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在资金来源与财务结构方面，韩国长期护理保险采用社会保险方式，实行政府、个人、企业三方付费制。国家承担长期护理保险金额的 20%，个人和企业各负担 40%。韩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受益对象主要为 65 岁以上的老年人，以及患有老年痴呆等疾

病的 60 岁以上群体。由韩国健康保险服务公司（NHIS）负责长期护理保险的整体管理工作，包括保费的征收、护理服务的提供、护理机构的资格认证和监督等，该公司在确保资金使用效率和服务质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新加坡

新加坡自 2002 年起推出了乐龄健保计划（ElderShield），后经过多次迭代，于 2020 年推出了全新的长期护理保险计划——终身护保（Careshield Life）。该计划是一项强制性的社会保险，覆盖所有年满 30 岁的新加坡公民和永久居民，为他们提供终身的护理保障。

此外，年满 40 岁及以上的新加坡公民和永久居民也可以自主选择加入终身护保计划。考虑到新加坡高昂的护理费用，仅依靠这一计划可能不足以覆盖所有护理成本。因此，政府鼓励民众在年轻时就考虑升级到更高级别的保障，以应对未来可能的长期护理需求。

表1：各国长期护理制度简介

	国家	长期护理制度	覆盖人群	筹资来源
以社保为基础	德国	社会长期护理保险	全民，高收入群体可购买商业长期护理保险	保费（缴费比例为工资的 2.4-4.0%，其中雇主为 1.7%）
	日本	长期护理保险	40 岁以上	个人保费（40-64 岁缴费比例为 0.9%，65 岁以上由地方政府设定）+ 一般税收 + 个人自付
	韩国	长期护理保险	45 岁以上	保费（缴费比例工资的 0.38%，个人和雇主均分）+ 一般税收 + 个人自付
	新加坡	CareShield Life 长期护理保险（强制参加）	30 岁以上（从 2020 年开始）	个人保费为主，因参加年龄和性别而异，可通过医保个人账户余额缴纳
		残障老年人临时援助计划	低收入，70+ 或 40-70 岁有既往症的中老年人	税收
	荷兰	长期护理法案	全民	长护险保费（缴费比例为收入的 9.65%）+ 个人自付
		医疗保险法案	全民	医疗保险保费（无个人自付）
		社会支持法案	全民	一般税收（地方政府）+ 个人自付
以税收为基础	澳大利亚	机构护理	全民	一般税收 + 个人自付
		居家护理包	全民	一般税收 + 个人自付
		联邦居家支持计划	65 岁以上，或 55 岁以上低收入、流浪人员	一般税收
	英国	延续性医疗服务	全民	一般税收
		社会护理	中低收入	一般税收 + 个人自付（取决于个人财务状况）
以市场为基础	美国	Medicaid	低收入	一般税收
		Medicare	65 岁以上老年人或残障人士	PartA：工资税为主
		商业长期护理保险	/	保费 + 个人自付

表2：各国长期护理制度基础比较

	国家	长期护理制度	福利领取资格	保障内容
以社 保为 基础	德国	社会长期护理保险	需要至少 6 个月照护的失能或精神障碍人群；基于 ADL 需求划分为 5 个级别	机构、社区、居家护理实物给付、现金给付或混合给付
	日本	长期护理保险	65 岁以上老年人基于 ADL 需求划分为 7 个级别；40-64 岁患有中风、痴呆等 15 种与老龄相关疾病	机构、社区、居家护理只提供实物给付
	韩国	长期护理保险	需要至少 6 个月照护的 65 岁以上老年人，或 45-64 岁患有痴呆、脑血管疾病等老龄相关的疾病	机构护理、居家护理、辅助器械补贴实物给付为主，极少情况下提供现金给付
	新加坡	CareShield Life 长期护理保险（强制参加）	重度失能	仅提供现金给付，¥600 以上 / 月，无时间限制
		残障老年人临时援助计划	重度失能	仅提供现金给付，\$150-250/ 月，最多 6 年
	荷兰	长期护理法案	重度失能或重度精神障碍	机构医疗护理或上门重症照护、相关交通费用实物给付、现金给付或混合给付
		医疗保险法案	轻度失能	社区医疗护理
		社会支持法案	轻度失能	居家生活照料服务
以税 收为 基础	澳大利 亚	机构护理	失能、痴呆等	机构照护（住宿、医疗护理、生活照料等），仅提供实物给付
		居家护理包	失能、痴呆等	全面居家照护（生活照料、房屋改造等），仅提供实物给付
		联邦居家支持计划	需要居家生活照料支持	基础居家照护支持，仅提供实物给付
	英国	延续性医疗服务	通过综合 12 个延续性医疗指标的评估	根据个体的服务方案提供免费的 NHS 服务，或为居家照护提供现金给付
		社会护理	需要同时具备：无法自主完成至少两项 ADL、没有符合要求的照护者、中低收入	根据个体的服务方案直接提供服务（可能有自付），或现金给付
以市 场为 基础	美国	Medicaid	失能	机构照护为主，各州之间存在差异；实物给付为主
		Medicare	失能	仅覆盖一定时限内的专业机构护理
		商业长期护理保险	/	/

表3：各国长期护理保险主要决策和执行机构概览

	德国	日本	新加坡	英国
筹资方式	卫生部决定筹资方式，并立法通过 疾病基金负责具体实施	卫生部决定 40–64 岁人群的筹资方式，并具体实施 地方政府决定当地 65 岁以上人群的筹资方式，并具体实施 卫生部有权使用一般性税收来补贴长护险	卫生部决定筹资方式	没有专门的长护筹资，由一般税收提供资金
福利领取资格	卫生部决定福利领取资格，并立法通过 医疗审查委员会逐一评估	卫生部决定福利领取资格 地方政府进行资格评估	卫生部决定福利领取资格 卫生部认证的重度残疾评估员进行资格评估	卫生部决定福利领取资格 受雇于地方政府的社工和护理评估员进行资格评估
保障内容	卫生部决定保障内容，并立法通过	卫生部决定国家层面的保障内容	卫生部决定现金支付额 中央公积金局负责支付现金	卫生部决定国家层面的保障内容 地方政府在国家标准基础上制定当地项目的保障内容

此外，采用市场主导原则的美国，没有实行全国性的强制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但通过私人保险和政府资助的医疗补助计划 (Medicaid)，一些低收入群体得以获得护理服务。

三、长期护理保险筹资面临的主要挑战

(一) 如何保证公平性

因为社会保险通常根据参保人的工资百分比征缴保费，工资高的人缴纳的保费就多，同时不同地区间的收入也存在差异。如何保证公平性？一般有两个做法：一是设

定覆盖全民的统一“基本”待遇清单。“基本”服务应由政府税收或社会保障承担，“基本”以外的服务则由个人自费或商业保险承担。这里的核心问题是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如何厘清“基本”清单内容，并兼顾公平性和可负担性。二是根据地区居民的长期护理需求、经济条件等综合考虑对缴费资金的重新分配。例如日本就采用这一做法，从中央政府税收和居民缴纳保费中拨出部分费用形成资金池，转移支付到各地方 65 岁以上老人。

(二) 如何保证可持续性

长期护理保险面临的更大的一

个挑战是，护理费用不断上涨。长期护理筹资体系可持续发展策略包括通过提高保费、限制福利待遇、控制对供给侧支付等，其中关键问题是大多数社保体系都是现收现付，没有实行积累制。这将导致未来交钱的人越来越少，劳动人口越来越少，而使用的人却越来越多。

这就涉及到目前发达国家长期护理制度采用的两种筹资方式，即预筹模式 (Pre-funding) 与现收现付 (pay as you go)。一是新加坡模式 (预筹模式)，个人在劳动年龄 (30-67 岁) 的时候就开始缴纳保费，保费不断积累增长，来应对未来的长护需求。保费资金池只与



相同年龄的人群共享，不跨年龄段。二是德国模式（现收现付），由年轻人群负担老年人群支出（德国也有筹备模式，但并非主要方式）。三是日本模式（复合模式），现收现付部分与德国类似，长护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单位和个人（40岁以上居民）缴纳的保费，同时拿出保费的一部分用来投资和建立资金池，用以应对未来的需求。

笔者认为，随着全球人口结构变化，以及社会经济发展进入下行期，实行现收现付制的长期护理保险体系将面临越来越多的问题。相比之下，以新加坡模式为代表的预收制，既能维持公平性，也更有可持续性，值得借鉴。

（本文系根据作者在2024年上海长期护理保险高峰论坛上的发言整理形成。）

◎ 叶志敏

哈佛大学卫生政策和经济学教授、哈佛中国健康合作项目主任

» 责任编辑：陈音子

近期，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发布了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被业界称为 DRG/DIP 2.0 方案。笔者认为，该方案进一步强化了医保控费的初衷和“保基本”的功能定位，医院从医保取费难度增加、利润空间压缩、患者就医体验下降成为必然，医院和患者寻求商业健康险支付的趋势将会逐渐显现。

关于 DRG/DIP 分组方案（2.0 版）的影响分析

文 / 袁玲玉

7月23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正式发布，按病组 (DRG) 付费分组方案 (2.0 版)、按病种分值 (DIP) 付费病种库 (2.0 版) 同步面世。新版方案增加了 DRG 分组、减少了 DIP 分组，并强调特例单议机制、除外支付、基金预付、健全完善谈判协商机制、不得将支付限额与医务人员的考核或绩效分配指标挂钩等。

一、2.0 版分组方案的主要变化：DRG 分组增加、DIP 分组减少

最新发布的 DRG2.0 版核心

分组 (ADRG) 409 条，较上一版增加 33 组，细分组 (DRGs) 634 个，较上版增加 6 组。最新的 DIP2.0 版病种库包含核心病种 9520 组，与 1.0 版相比减少 2033 组。

有分析认为，DRG2.0 版优化了临床论证方式，建立了多专业联合论证模式，分组考虑到学科规律，降低了复杂疾病和疑难杂症等分组的难度。DIP2.0 版大幅降低核心病种数量，提高了聚合能力。

也有观点认为，想要完全满足所有临床的期待是不现实的，因为 DRG 的本质是把非标准化的东西逐渐进行标准化的过程。如果按照临床思维，病组可以无限细分下去，反而失去了 DRG 的本来意义。

二、新方案对医院的三大利好：特例单议、除外机制、基金预付

1. 特例单议有望减小对重症高额治疗的影响。新版方案将特例单议的上限从 3% 提升到 5%。特例单议允许医疗机构为重症和医疗费用较高的疾病单独申报，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DRG 出院总病例的 5% 或 DIP 出院总病例的 5%。

当然现实中特例单议存在“报而不批”的问题。据调研显示，医疗机构申请特例单议的成功率并不高，尤其是在一些医保统筹资金较为紧张的地区，“特例单议”形同虚设。有观点认为，特例单议制度对经济发达、医保宽裕的地区较为

有利。

2. 除外机制有望加强创新药械支付。新版方案强调探索除外机制，对符合条件的新药耗新技术在应用初期按项目付费或以权重（点数）加成等方式予以支持，后期积累足够数据后再纳入 DRG/DIP 付费。

据观察，为支持创新医药技术顺利进入临床，北京、上海、广东、海南等地陆续提出在 DRG/DIP 支付方面对创新药械除外支付，这次除外机制被国家层面纳入，更多创

新药械企业将在此次改革中受益。

3. 基金预付有望缓解医疗机构资金压力。《通知》支持有条件的地区进一步完善预付金管理办法，通过预付部分医保资金的方式帮助定点医疗机构缓解资金压力。

有分析认为，在医疗领域，医保、医院、企业间的“三角债”问题已积弊多年，随着集采、直接结算等模式推进，“医院 - 企业”结算难正在逐步被破解，基于国家医保局督导的全面清理行动，“医保 -

医院”欠款也迎了解决曙光。

三、实行全国统一分组标准、明确时间表

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已有超九成的统筹地区已开展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作为“收官”之年，截至 2024 年底，DRG/DIP 全国覆盖率会达到 100%。《通知》明确，2024 年新开展 DRG/DIP 付费的统筹地区直接使用 2.0 版分组，已



经开展 DRG/DIP 付费的统筹地区应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 版分组的切换准备工作。2025 年起，各统筹地区需统一使用分组版本。

有分析认为，相较于在 1.0 版要求各试点城市参考 CHS-DRG 细分组制定本地的 DRG 细分组，未来全国可能有望实现统一的分组方案，地区间的 DRG 分组差异逐渐变小，也为 DRG 监管异地就医做好准备。

四、对医疗医药机构的影响

1、住院率及平均住院天数下降。部分改革城市住院率下降，医保基金实现了收支平衡。江苏省人民医院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年南京市医保患者平均住院日为 5.75 天，三年间下降 17%，且全年呈现平稳下降趋势。一些地区患者次均医疗费用、住院时间、个人负担部分明显降低。与此同时，有观点认为住院天数下降会溢出院后康复护理需求，利好专业康复护理医疗机构。

2、推动分级诊疗。据国家医保局披露，一些地区落实基层病种“同病同质同价”后，基层医疗机构收治患者的积极性提高，高等级医疗机构收治此类患者积极性下降，引导了分级治疗。此外，当病患从重症转为轻症，可由低一级医院进行后续治疗时，也进一步提升了高等级医疗机构推动患者转院，

释放高精医疗资源的主动性。

3、提高医院精细化管理。医院将不得不摸索科学合理的临床诊疗路径、规范医疗服务，并尽量降低药品、耗材、检查等成本项支出，减少大处方、大检查检验，甚至少进设备。

4、加强医院信息化建设。DRG/DIP2.0 全面实施最关键的底层基础是医院的医疗结算系统，为适应新方案要求，医院势必将加强信息化改造。有投资分析认为，将利好医疗信息板块。

五、对商业健康险的影响

社会各界普遍认为 DRG/DIP2.0 利好商业健康险发展。一是，商保满足高品质医疗需求的功能将受到市场青睐。DRG/DIP2.0 改革进一步强化医保“保基本”的功能定位，对于有品质医疗需求中高收入人群，将逐渐溢出到医保外，寻求商保支付。商保的中高端医疗产品能够突破医保限制，覆盖纯自费、服务更优的公立医院特需部、国际部和私立医院，将受到中高收入人群的青睐，迎来更广阔的创新空间。

二是，商保与医院在产品开发和专属服务上的合作成为可能。DRG/DIP2.0 全面实施使得医院从医保取费的难度增加、利润空间压缩，寻求多元化支付的意愿增强，更多的医疗机构开始转变对商保支付的态度，积极寻求与保险公司合

作，有望参与到商保产品开发和专属服务设计，共同为商保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差异化医疗服务。

三是，商保对高值药品器械的支付作用将更加凸显。基于 DRG/DIP、集采、飞行检查等多重控费手段的实施，医院给医保患者使用医保目录外高值产品受到极大限制，医保对于新药、新技术的覆盖能力会持续走弱。未来商保通过开发纯自费医疗保障产品、丰富商保专属目录等，将有望在高值药品器械的支付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 袁玲玉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研究中心（ESG 办公室）高级经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8月30日，国务院总理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会议肯定了保险业在保障和改善民生、防灾减灾、服务实体经济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会议同时指出，要培育壮大保险资金等耐心资本，打通制度障碍，完善考核评估机制，为资本市场和科技创新提供稳定的长期投资。本文对耐心资本的概念缘起进行梳理，并从“开源”和“引流”两个角度对如何更有效地引导耐心资本流向科技创新产业，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服务提出了建议。

理清耐心资本源流 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

文 / 陈泽

耐心资本是专注于长期投资的资本形式，其特征不在于重视长期投资回报，对风险有较高承受力，同时能够容忍短期的市场波动。《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要“鼓励和规范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发展耐心资本”。这是当前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环境下，我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改革，服务新质生产力建设的重要部署。

一、耐心资本概念的沿革

耐心资本并不完全等同于传统意义上的创业投资或私募股权投资，也并非新造的概念，关于其研

究讨论在海外和国内早有源头。哈佛大学教授维多利亚·伊凡希娜和乔希·勒纳在所著的《耐心的资本》一书中认为耐心资本愿意放弃眼前的回报，以期在未来获得更丰厚的收益，典型例子有养老金、主权财富基金和大学捐赠基金等。不同于传统的风险投资，耐心资本并不寻求财务上的最大化回报，在《纽约时报》上撰写《耐心资本，为不能等待的非洲》一文的托马斯·佛理德曼认为耐心资本具有风险投资要求回报的属性，但其期望回报的区间在5%到10%之间，而不是传统风投追求的35%以上。同时，耐心资本因追求资本的增值与返还，虽不同于慈善捐赠，但也会寻求经济上的外部性，比如在非洲，

耐心资本会投资提供医疗保健、住房、能源等企业，为消除贫困而服务。

在国内，早在2017年经济学家林毅夫、王燕的研究就曾总结我国1998年应对金融危机时利用耐心资本投资于基础设施的经验，认为我国拥有善于动员耐心资本的比较优势，并指出耐心资本短期内可以稳经济、稳就业，长期来看可以实现经济的提质增量。

近来，关于培育、壮大耐心资本的声音屡屡流响在中央重要会议精神与国家部委机构政策宣导之中。2023年底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结束后，中国证监会就会议精神首次提出“耐心资本”，指出要“大力推进投资端改革，推动健全有利

于中长期资金入市的政策环境，引导投资机构强化逆周期布局，壮大耐心资本”。在2024年4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要“要积极发展风险投资，壮大耐心资本”，这是“耐心资本”一词作为金融专业术语，首次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中被提及。6月在上海举办的2024陆家嘴论坛上，中国证监会主席吴清表示要“壮大耐心资本，积极创造条件，吸引更多中长期资金进入资本市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李云泽提出“壮大保险资金，有利于培育耐心资本”，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朱鹤新同样提到正在修订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扩大市场开放，吸引更多外资，支持壮大耐心资本。再到7月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的出台，提出要发展耐心资本，支持长期资金入市，“完善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这为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进程中耐心资本要发挥的重要作用定调了方向。

当前我国整体经济仍处于弱复苏状态，一级市场的投资规模持续缩水，甚至有投资人喊出了“一级市场已死”的悲观论调。据清科研究数据，我国今年上半年股权投资的案例数和投资金额分别同比下滑37.6%和38.7%。《决定》中指出要“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防风险、强监管，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耐心资本正需要作为当前调和投融资市场

的金融活水，为构建科技创新产业与长期资金良性互动的资本生态注入发展的源流。耐心资本之“源”，在于动员国家与社会长期属性资金耐得下心，排除短视逐利诱惑的干扰，丰富和拓宽耐心资本的来源；耐心资本之“流”，在于引导长期资金进入国家科技攻关重点领域，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让耐心资本在穿越周期中实现价值创造。在《决定》的辅导读本中对耐心资本释义也是在于其源头与流向两个方面：“从全球实践看，耐心资本主要来源于政府投资基金、养老基金（包括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个人养老金）、保险资本等，是私募创投基金、公募基金等引入中长期资金的重要来源，能够为投资项目、资本市场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是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关键要素保障，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条件和推动力”。这也是在当前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背景下，我国对“耐心资本”赋予的时代含义。

二、政府及国资背景基金已成为我国科技创投市场上重要的耐心资本源头

耐心资本是当前资本市场的重要源流，需要培育，更需要壮大，让资本之水活起来，关键在于“开源引流”。在开源上，政府及国资背景基金已成为我国科技创投市场上重要的耐心资本源头，但需要进

一步理顺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养老金和保险资金等天然长期资金是培育耐心资本的重要源泉，需要进一步加强引导力度。在引流上，畅通耐心资本退出渠道，对实现科技、产业和金融的良性循环流动尤为重要，同时国家也在通过“有形的手”引导耐心资本流向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

在过去几十年，美元资本一直是我国创投领域的主要力量，募集在海外、退出在海外的“两头在外”模式创造了我国巨大的互联网浪潮红利。但在近年来，国际地缘政治局势紧张，中概股赴美上市遇阻，外币基金投募规模已大幅回撤，根据清科研究数据，2023年外币基金的募集规模和数量同比下降了32.5%和56.4%，与之对应的是国资已接棒成为国内创投市场上最重要的耐心资本力量，2023年我国股权投资新募人民币基金的LP认缴总规模中的政府背景资金占比达40.6%，较2022年增长6.7%，若按照国资属性来计算，占比达77.8%。政府投资基金并非完全市场化的单纯逐利的资本，往往要同时起到撬动社会资本，引导产业发展，开展招商引资，盘活地方经济，拉动就业税收等多重作用，这意味着国资LP可能会介入到GP的日常管理与投资决策之中，对于习惯了市场化的美元资本的GP来说，这一重大的转变还在适应的过程中。

同时，国资背景基金需要考虑

国有资产增值保值的严肃问题，还要接受定期的巡视审计，国资机构的考核周期往往是按年计算，再叠加领导的任职周期，这些因素干扰着国资背景资本的“耐心”度。一般来说，初创企业的生命周期从天使轮融资到业务成熟通常需要5至10年之久。根据数据显示，人民币基金平均存续期为6年，而美元基金的平均存续年限至少多一倍。对此，今年6月国务院发布《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政策措施》”），提出“优化政府出资的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改革完善基金考核、容错免责机制，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同时要“健全符合创业投资行业特点和发展规律的国资创业投资管理

体制和尽职合规责任豁免机制，探索对国资创业投资机构按照整个基金生命周期进行考核”。这为国资资本试水差异化的考核容错机制提供政策依据，但具体在各地如何进行落地实施，规模庞大的已募集或投出的基金是否做新老划段，这些在执行层面的细节处理仍需在实践中经受检验。

三、养老金和保险资金等天然长期资金是培育耐心资本的重要源泉

养老金与保险资金在私募股权市场的参与度是我国与美国资本市场上一个重要的结构性差异，在美国养老基金、保险资金、捐赠基金

等长期资本贡献了80%以上的私募股权基金份额，而我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保险资金仅占私募股权基金募集额的5%。实际上，养老和保险资金天然具有期限长、规模大、资金来源稳定的特点，是耐心资本的优质资金来源。保险资金目前投资创投基金仍处在探索开展资产配置的阶段。《政策措施》提出了鼓励保险资金市场化参与创投基金，并且规定了“对于穿透后底层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未上市公司股权的，底层资产风险因子适用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相关要求”。

此前在2023年9月和10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财政部分别出台了《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

理清耐心资本源流

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和《关于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加强国有商业保险公司长周期考核的通知》两项政策，明确了风险因子赋值、以及3年周期指标与当年度指标相结合的考核方式，为保险资金培育耐心资本创造政策条件。在2024年8月国新办举行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法规司司长王胜邦表示支持畅通原来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风险投资存在的一些政策障碍，研究提高保险资金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比例，并鼓励投入到科技领域。养老基金开展创业投资相对更为慎重。2023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投资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提

出社保基金开展直接股权投资的主要范围在中央企业及其子公司，以及地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包括优质民营企业，这一规定与现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开展股权投资的范围基本趋同，对标的的背景及稳健度都有较为谨慎的要求。而年金对于一级市场的投资则仅限于极少量的股权型养老金产品的试点，创业投资基金并未纳入其投资范围。

相较于国内养老金投资私募股权市场的谨慎，美国养老金则把私募股权投资作为一项平衡整体养老金投资组合风险收益的重要工具。以美国第六大公共养老金得克萨斯州教师退休系统为例，其在2023财年对私募股权资产的配置比例已

达到整体组合的17.69%，尽管波动较大，其10年长期的年化收益率到达了13.86%，是其组合大类资产配置下收益率最高的资产，超过了近10年长牛的美国股票市场投资收益率。

澳大利亚超级年金也于今年4月宣布拟将私募股权的配置比例从当前的5%提高至9%。今年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政策，提升企业年金、个人养老金投资灵活性。近日，社保基金理事会党组书记丁学东撰文提出要“加大对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计民生的战略性、基础性领域的长期股权

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

投资力度，加大对科技创新、新质生产力等方面的投资规模”，社保基金在近一年也与国有资本、社会资本合资成立了社保基金长三角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三只股权基金，该基金将重点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开展投资布局，以期更好地发挥长期资金、耐心资本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助推器”作用。

四、畅通耐心资本退出渠道，实现科技、产业和金融的良性循环流动

资本需要追求回报，这是资本的天然属性，耐心资本也不例外，“投资—退出—再投资”的顺畅流转，是吸引培育耐心资本，增值壮大耐心资本的重要路径，可以进一步促进科技、产业和金融的良性循环。2023年8月，证监会发布《证监会统筹一二级市场平衡优化IPO、再融资监管安排》，阶段性收紧国内IPO节奏。2024年上半年，A股市场共有44家企业IPO上市，发行规模325亿元，同比分别下降75%和85%。IPO的收紧是现阶段呵护A股市场的重要手段，但不免引起私募股权市场对于资本退出的担忧，《政策措施》正是在此背景下，提出了“募投管退”的全链条优化，明确“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建立上市融资、债券发行、并购重组绿色通

道”，同时提出拓宽并购重组退出渠道，优化私募基金份额转让等措施，旨在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多元化的退出方式，保障耐心资本的流转顺畅。根据证监会介绍，目前正在开展创投基金实物分配试点，在全国7个地市的区域性股权市场试点私募基金份额转让、份额质押，设立S基金，多措并举，拓宽多元化的退出渠道。

五、引导耐心资本流向发展新质生产力和服务科技创新产业

在《决定》中，对于耐心资本或长期资本的有关论述集中在“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和“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之中，这为今后一段时间耐心资本主要服务新质生产力和科技创新确定了方向路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概括地说，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它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跃升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特点是创新，关键在质优，本质是先进生产力。”

当前我们处于新的历史方位上，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临近，外部

面临新的国际竞争格局，内部形成新的经济结构变化，国内大循环与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格局正在塑造，产业结构升级的压力日益迫切。战略性新兴产业往往资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成果转化慢、风险相对高，需要大规模耐心资本的投入，为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等领域提供长期稳定的金融活水。在人工智能、信息技术、量子、生物等前沿科技与产业创新上，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促进科技与金融的深度融合，这对建设科技强国和金融强国具有重要意义。特别对于处于初创期的中小科技企业，其规模小且主要是高新人才资源投入，缺乏可抵押融资的资产，但资金需求度又非常高，急需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耐心资本的介入培育。国家也在从政策上支持国资基金等投长期、算总账，为支持科技创新产业扫清制度障碍。

◎ 陈泽

长江养老保险有限公司养老金融研究中心研究员

» 责任编辑：陈音子

优秀的公司治理，不仅是保障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前提，也是实现保险机构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评价课题组发布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CIIGI)，反映了我国保险机构的治理质量。本文基于2016–2023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对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展开总指数、分指数和分类指数的全面分析，并针对性提出培育保险机构的治理文化、构建保险机构新型董事会等五点提升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对策建议。

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透视与提升 ——基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CIIGI)

文 / 郝臣 姜欣悦 姜语 马贵军 郭新明

一、对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关注催生治理指数

我国保险业正处于从高速转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公司治理能为保险机构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监管部门也历来重视保险机构的治理。2006年1月5日，原中国保监会制定《关于规范保险公司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试行）》（保监发〔2006〕2号），标志着公司治理成为继市场行为和偿付能力之后的第三大保险监管支柱。2021年6月2日，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保监发〔2021〕14号），规定银行保险机构应当持续提升公

司治理水平，逐步达到良好公司治理标准。2023年6月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李云泽在第十四届陆家嘴论坛上强调，“要引导金融机构牢固树立正确经营观、业绩观和风险观，强化公司治理、转换经营机制、完善管理流程，加快建立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企业制度”。可以说，公司治理始终贯穿我国保险业和保险机构发展的全过程（郝臣等，2023），是现代保险企业制度的核心。

了解保险机构治理质量以针对性优化保险机构治理，需要借助于公司治理评价。治理评价不仅为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机制提供科学参考，同时也为公

司治理理论科学性提供了检验标准（李维安等，2019）。近年来，学者围绕保险机构治理评价开展了探索性研究。例如，学者利用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NK）对我国上市金融机构治理状况进行分析（郝臣、石懿和郑钰镜，2022）。然而，前述研究直接使用了上市公司的治理评价结果，没有考虑到保险机构的治理特殊性。保险机构治理评价不能直接采用或“拷贝”已有的一般公司治理评价系统，应在考虑公司治理特殊性的基础上，设计出保险机构治理评价系统（李维安和郝臣，2009）。因此，学者尝试开展了针对保险机构治理特殊性的治理评价研究，建立了保险机

构治理评价的三维立体模型（郝臣，2018），设计了保险机构治理评价的具体标准（郝臣、付金薇和李维安，2018；郝臣，2018；郝臣，2023），进行了保险机构治理的层次评价（李维安、李慧聪和郝臣，2012）和维度评价（郝臣、王旭和王励翔，2015；郝臣等，2017）研究，构建了基于非公开信息的保险机构治理评价指标体系（郝臣，2015）和基于公开信息的保险机构治理评价指标体系（郝臣，2022），并在以往研究基础上对基于公开信息的保险机构治理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优化，例如导入具体类型保险机构治理的特殊指标对保险机构开展分类评价等（郝臣和马贵军，2023），最终推出了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China Insurance Institution Governance Index，缩写为 CIIGI），亦称南开保险机构治理指数（Insurance Institution Governance Index of Nankai University，缩写为 IIGINK）。

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是在遵循科学性、客观性、系统性、可行性和动态性原则的前提下，将股东与股权结构、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和利益相关者六大内容维度分指数以一定的权重加权求和，对中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做出的系统、客观和准确的评价，指数最小值为 0，最大值为 100，治理指数越高代表治理质量越好。其中，六大内容维

度分指数是对各维度评价指标进行哑变量求和进而百分化后所得，六大内容维度共包含 70 个具体评价指标。除治理内容分指数外，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还包括两大治理层次分指数即强制性治理指数和自主性治理指数。同时，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评价课题组也根据不同类型保险机构的治理特点推出了中国保险机构分类治理指数，主要包括中国保险集团（控股）公司治理指数、中国保险公司治理指数、中国财产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中国人身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治理指数、中国再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中国相互保险组织治理指数等。本文基于 2016-2023 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对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展开全面分析并提出提升其治理质量的若干建议。

二、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全面分析

（一）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分析：整体提升

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来看，我国保险机构治理水平逐年提高，但呈现两极分化特征。如表 1 所示，2016-2023 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平均值逐年上升，依次为 66.69、67.32、68.37、70.38、71.94、73.16、73.79 和 74.69。对比总指数平均值和中位数可以发现，2016-2023 年各年中位数均高于平均值，即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呈左偏分布。2023 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标准差为 10.89，最小值为 12.37，最大值为 93.67，极差达到 82.55，说明我国保险机构治理水平两极分化、差异巨大。

表1：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总指数统计分析

年份	样本数	平均值	中位数	标准差	极差	最小值	最大值
2016	160	66.69	68.17	11.52	74.38	11.12	85.50
2017	172	67.32	68.68	12.17	82.09	11.12	93.21
2018	180	68.37	69.67	12.24	79.99	11.12	91.11
2019	180	70.38	72.13	12.49	80.71	11.12	91.83
2020	227	71.94	72.83	12.02	82.45	11.12	93.57
2021	234	73.16	75.39	11.69	82.96	11.12	94.08
2022	236	73.79	74.93	10.89	82.55	11.12	93.67
2023	238	74.69	76.32	11.46	81.76	12.37	94.13

数据来源：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数据库

(二) 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内容分指数分析：多维并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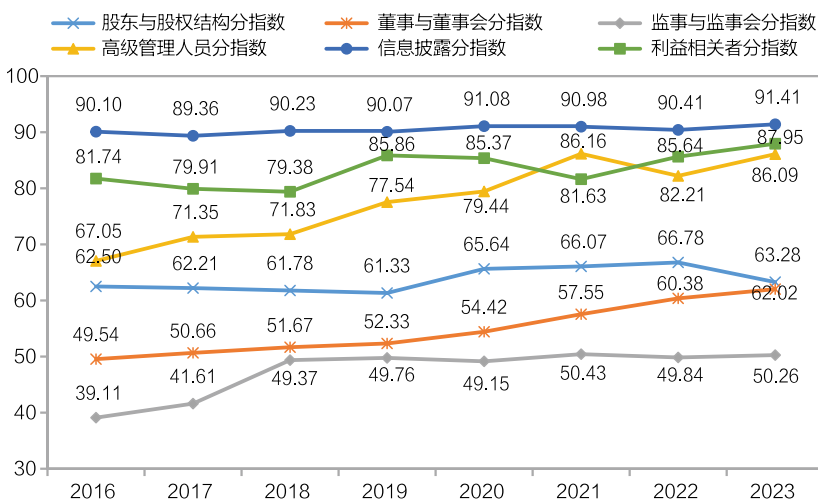
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内容分指数来看，我国保险机构六大治理内容维度治理水平均呈现上升趋势，信息披露表现优异，监事与监事会形成治理洼地。如图1所示，2016-2023年信息披露分指数依次为90.10、89.36、90.23、90.07、91.08、90.98、90.41和91.41，历年均高于其他五个治理内容分指数，且波动较小整体表现出稳中有升的特征。2016-2023年监事与监事会分指数依次为39.11、41.61、49.37、49.76、49.15、50.43、49.84和50.26，历年均低于其他五个治理内容分指数，是我国保险机构治理水平提升的瓶颈，主要原因在于一些保险机构职工监事和外部监事的设置不合规。

此外，我国保险机构利益相关者、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与董事会治理状况优化趋势显著，股东与股权结构治理状况相对平稳。2016-2023年利益相关者分指数依次为81.74、79.91、79.38、85.86、85.37、81.63、85.64和87.95，其中2023年较2022年提升2.31，这主要归功于越来越多的保险机构较好地履行了社会责任。2016-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分指数依次为67.05、71.35、71.83、77.54、79.44、86.16、82.21和86.09，2023年较2016年提升28.40%，在六大治理内容分指数中提升幅度最

大，这主要得益于近年来保险机构总精算师、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审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设置逐渐规范。2016-2023年股东与股权结构分指数依次为62.05、62.21、61.78、61.33、65.64、66.07、66.78和63.28，由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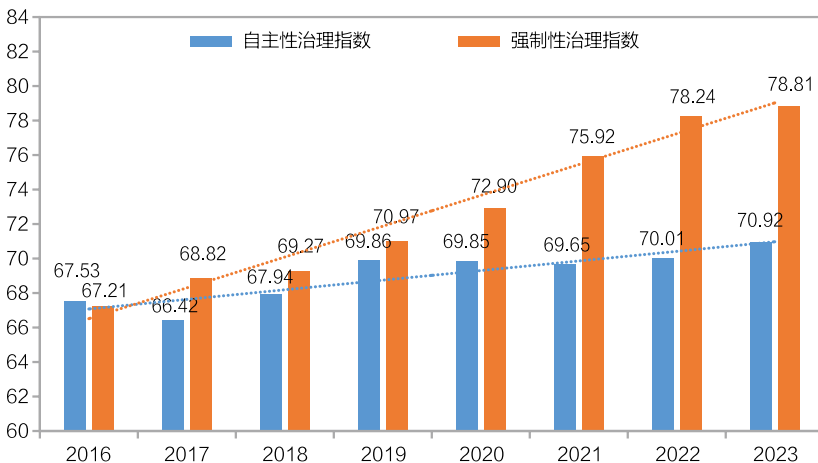
2023年部分保险机构股权层级多导致股东与股权结构分指数较2022年下降3.50。2016-2023年董事与董事会分指数逐年上升，依次为49.54、50.66、51.67、52.33、54.42、57.55、60.38和62.02，一方面是因为保险机构

图1：历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内容分指数平均值



资料来源：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数据库

图2：历年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层次分指数平均值



资料来源：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数据库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愈加规范，另一方面是因为董事的专业和职业背景结构更加多元化。

(三) 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层次分指数

分析：强制合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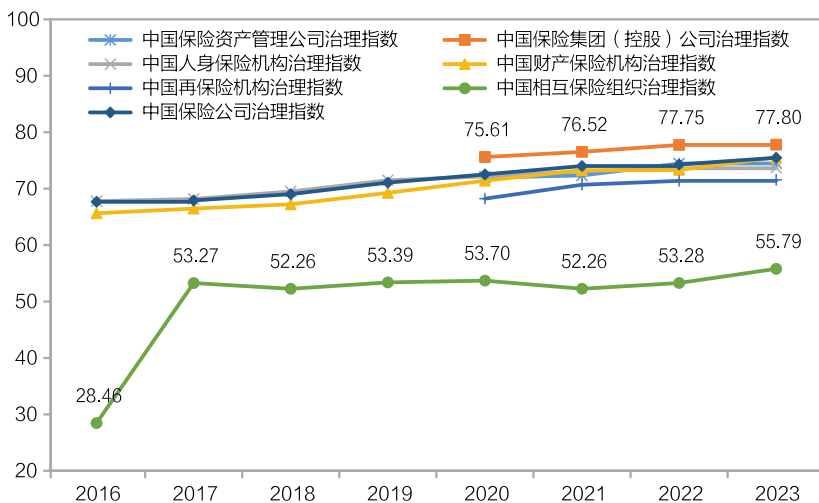
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层次分指数来看，我国保险机构治理以强制合规为主，自主性治理相对不足。如图 2 所示，2016-2023 年我国保险机构强制性治理指数依次为 67.21、68.82、69.27、70.97、72.90、75.92、78.24 和 78.81，除 2016 年低于自主性治理指数 0.32 外，2017-2023 年均高于自主性治理指数且近年来差值逐渐扩大，差值依次为 2.40、1.33、1.11、3.05、6.27、8.23 和 7.89。需要强调的是，2021 年以来伴随着保险机构治理纲领性文件《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保监发〔2021〕14 号）的实施和治理监管的强化，我国保险机构强制性治理水平得到显著提高，因此强制性治理指数提升幅度较大。从自主性治理指数的数值来看，2016-2023 年我国保险机构自主性治理指数依次为 67.53、66.42、67.94、69.86、69.85、69.65、70.01 和 70.92，呈现波动上升趋势但提升相对有限，我国保险机构自主性治理出现“天花板”效应。

(四) 中国保险机构分类治理指数分析

分析：集团领先

从中国保险机构分类治理指数来看，我国保险集团（控股）公

图3：历年中国保险机构分类治理指数平均值



资料来源：南开大学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数据库

司治理状况最优，相互保险组织治理状况最差。如图 3 所示，2020-2023 年中国保险集团（控股）公司治理指数依次为 75.61、76.52、77.75 和 77.80，整体高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其他保险机构，但增长逐渐放缓。2016-2023 年中国相互保险组织治理指数依次为 28.46、53.27、52.26、53.39、53.70、52.26、53.28 和 55.79，历年断层式低于其他保险机构，说明我国相互保险组织存在严重的治理不规范问题。

除保险集团（控股）公司和相互保险组织外，其他保险机构治理水平差异相对较小，财产保险机构治理水平提升最快。2016-2023 年中国财产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依次为 65.65、66.47、67.23、69.25、71.41、73.28、73.33 和 75.53，其中 2016 年低于中国

保险公司治理指数、中国人身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治理指数以及中国再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但在 2023 年均已实现反超，监事专业和职业背景结构逐渐多元化是主要动因。2016-2023 年中国人身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依次为 67.79、68.17、69.50、71.49、72.17、73.07、73.61 和 73.74，近三年指数增长平缓。2016-2023 年中国保险公司治理指数依次为 67.67、67.92、69.03、71.07、72.53、74.01、74.28 和 75.47，其中财产保险公司增长贡献率较高。2020-2023 年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治理指数依次为 71.97、72.34、74.46 和 74.53，整体较优。2020-2023 年中国再保险机构治理指数依次为 68.23、70.69、71.38 和 71.56，仅高于中国相互保险组织治理指数

但增长稳健。

三、提升我国保险机构治理质量的五大建议

(一) 前提：培育保险机构的治理文化

治理文化是在一定的社会大文化环境影响下，经过各治理主体长期倡导和共同认可、实践与创新所形成的具有本企业特色的公司治理方面的价值观念、制度安排、行为准则、治理风格等的综合。遵守制度、尊重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利益等是公司治理文化的最基本体现。在保险机构中，良好的治理文化不仅仅是形式上的遵循，而是通过内在化和实际操作形成的一种行为准则和共识体系。缺乏健全的治理文化意味着公司治理可能仅停留在“形似”层面，而无法真正体现出治理的深度和内涵。因此，通过培育和强化保险机构的治理文化，保险机构能够在价值观念、制度设计和管理实践上取得更为稳固和持久的进展，从而增强其治理的有效性和透明度，提升其在市场中的公信力和竞争力。

(二) 重点：构建保险机构新型董事会

董事会是现代公司治理的核心，保险机构也在积极践行董事会中心主义的思想，构建战略型董事会已成为保险机构治理建设的重要方向。保险机构建设战略型董事会要求董事会要在日常经营决策的基础上，重点确立和实施公司的长期

战略目标和长期战略计划，并为实现这些目标做好适当的资源匹配，同时密切关注和监督战略的执行，以实现机构绩效有效提升和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 根本：保护核心利益相关者利益

对于保险机构而言，客户（即投保人）和投资者（即股东）是两个核心利益相关者，保险机构要处理好与二者之间的关系。保险机构在与客户和投资者形成的客户关系以及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中，最核心的工作就是信息沟通。这就要求保险机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做到强制性信息披露的同时，更多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最终提高包括投保人和股东在内的保险机构广大利益相关者的信任感。

(四) 条件：形成保险机构的监督合力

监督机制是保险机构治理的重要机制之一。保险机构的监督体系包括独立董事的监督、外部监事的监督、内部审计的监督、行业媒体的监督等，这些监督力量来自于保险机构的内外部。而来自公司内部监督往往也分属于不同治理机构，监督侧重点不同，往往各自为政，难以充分发挥出大监督体系的治理效应。这就要求保险机构要协调好内部各监督环节，充分利用外部媒体作用，形成监督合力。

(五) 手段：开展治理状况第三方诊断

保险机构改进公司治理的前提是能够清楚地掌握自身治理的特

点、优点与短板，而保险机构自身往往无法做到这一点，这方面可以借助第三方的力量。依托专业机构进行有针对性的治理评估，保险机构能够及时、准确且客观地评估自身的治理状况。这种评估不仅有助于规避潜在的治理风险，还能为提升治理能力提供宝贵的参考信息。相较于传统的大样本公司治理评估，第三方治理诊断更具针对性，其提出的改进建议更具针对性和操作性，能够更好地满足保险机构的具体治理需求。

（注：本文部分内容来自《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2024年6月出版，作者：郝臣）。关于中国保险机构治理指数的详细介绍与分析可以参考该书。）

◎ 郝臣

南开大学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金融机构治理研究室主任、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副教授

◎ 姜欣悦

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

◎ 姜语

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

◎ 马贵军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方向硕士研究生

◎ 郭新明

南开大学商学院国际会计专业学生

» 责任编辑：陈音子

国家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鼓励推广电梯“保险+服务”的风险减量新模式。太保产险与太保科技数智研究院共同研发了“太好梯”系统,通过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为电梯“保险+服务”全程风险减量管理提供了科技支撑。本文介绍了电梯保险服务的背景、挑战及在技术赋能方面的实践经验,并就该模式的推广应用提出建议。

电梯保险服务中的技术赋能

文 / 连理 周桂春 孟永昌 聂宾 陈璇

电梯(包括垂直电梯、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等)已成为日常工作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交通与运输工具。电梯作为特种设备,由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进行监管,并由电梯设备厂商、电梯使用单位、电梯维保单位,及电梯检验检测机构等分别在生产、安装、使用、保养、维修、检验检测及更换等环节各司其职,以确保电梯运行的安全可靠。

一、监管政策

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计,截至2023年底全国电梯总量已达1062.98万台。随着我国电梯保有量持续增长,老旧电梯数量同比增加,电梯故障和安全事故发生显著增多。为此,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已采取多项措施加强电梯安

全风险防控,减少电梯事故发生。2020年,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检测方式试点工作的意见》中提出:积极开展“保险+服务”、“电梯养老保险”、“检测机构职业保险”等保险创新模式的研究和试点推广,充分运用保险的市场约束激励机制,构建电梯安全社会治理体系。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电梯安全筑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中提出:鼓励推广维修资金增值部分购买保险、“保险+服务”、“电梯养老保险”等保险新模式。2024年4月30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再次发布通知,要求加强电梯等特种设备的安全工作,提升安全技防能力水平,并强化社会监督与共治,鼓励推广“电梯保险+服务”等创新保险模式的

开展。

二、主要挑战

近年来,保险机构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了电梯综合保险产品和服务方案。电梯综合保险通常包括:电梯责任保险、电梯维修费用损失补偿、电梯维保质量管理服务,以及附加的电梯财产保险等。与单一的电梯责任保险相比,电梯综合保险不仅涵盖事故赔偿,还要求保险机构在维保、维修等关键环节进行更严格的风险管控,并深入参与到电梯使用和运行中的风险预防与管理工作。

在推进电梯综合保险业务的过程中,保险机构主要面临以下几个挑战:

第一,政府政策方面,在电梯安全管理中,不同地区的监管部门

对保险机构的定位存在不一致，这导致了在实施过程中政策执行的不统一。此外，住建等部门对使用维修基金增益部分购买保险的接受度存在差异，这影响了保险方案的推广和应用。具体到各个项目中，是否按照当地的按需维保政策来执行维保管理工作，也缺乏明确的规定和指导。这些政策方面的不确定性给电梯安全管理的实施带来了挑战，阻碍了保险机构在电梯风险管理中的角色发挥。

第二，业务模式方面，在现有的业务模式下，电梯运行的行业风险认知还不够全面和深入，导致风险管理策略的制定和执行缺乏精确性。此外，物联网设备的安装和数据服务费用较高，增加了运营成本，使得广泛应用变得更加困难。同时，整合行业内的维保和维修资源也面临挑战，维保公司和保险机构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尚需进一步加强。这

些问题制约了电梯安全管理服务模式的优化和业务拓展。

第三，技术应用方面，现有的物联网远程监测设备在电梯行业的覆盖面还不够全面，导致无法实现对所有电梯的实时监控和数据采集。保险机构在对接监管平台或电梯生产厂商的物联网平台时，也遇到了技术对接和数据整合方面的困难，这影响了数据的有效利用。此外，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在电梯保险与安全服务中的应用还不够成熟，限制了其在风险预测、预警和维护管理中的应用效果。这些技术应用方面的不足，成为了提升电梯安全管理水平的主要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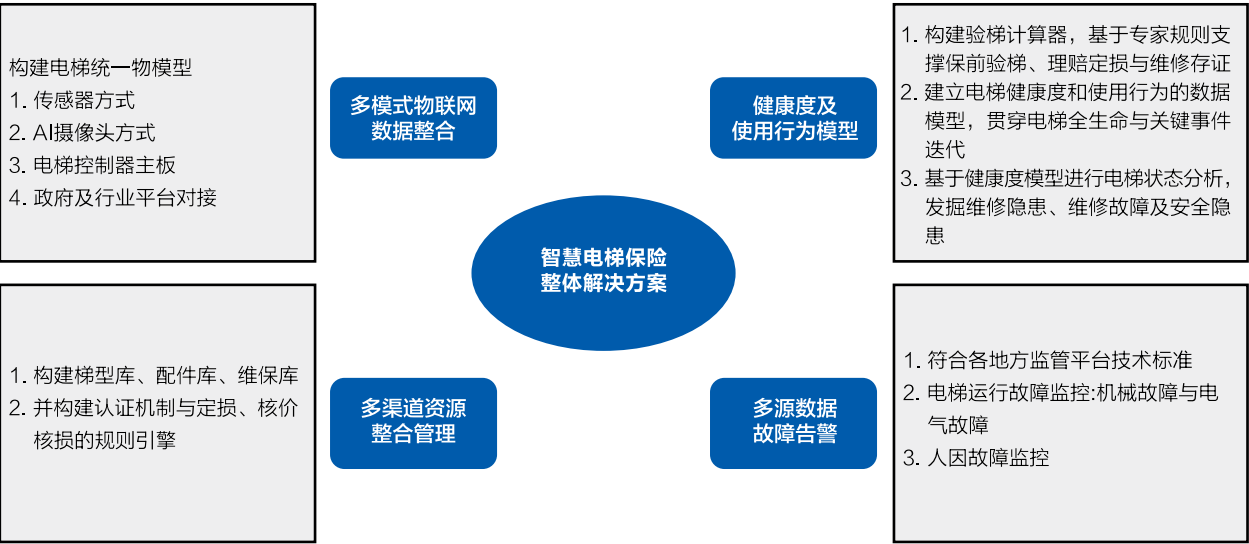
三、科技赋能“保险 + 服务”
电梯风险减量模式

太保产险公司及太保数智研究院共同研发，提供了“电梯保险 +

服务 + 科技”端到端的解决方案，构建“太好梯”智慧电梯系统，支撑承保、服务、理赔的全程风险减量工作。通过信息化手段降低安全隐患，建立多层次的信息共享机制，逐步构建数据驱动的智能化管理模式。“太好梯”系统通过构建验梯计算器、电梯物联网数据的多模式接入、多源数据故障监控、健康度及使用行为模型等技术功能，提升电梯保险服务流程中在承保定价、事中告警、理赔服务、维保维修管理等方面的能力，解决电梯安全监管存在的痛点。

(一)验梯计算器辅助风险定价

整合行业资源，对电梯进行全方位的分析拆解，将电梯的核心部件与零配件分门别类进行梳理。研发手机端侧的验梯计算器，标准化验梯流程，覆盖关键 14 类核心部件，分析验梯项目 50 余个，并生



成核心部件与整体电梯的评估结果。通过现场采集待承保电梯的检测项目，将数据输入到后台验梯核心计算模块，输出电梯的关键部件及整体的健康状态评分结果，同步自动生成验梯报告，辅助电梯的风险定价。

(二) 物联网技术辅助风险告警

通过制定统一的电梯物联网模型标准，覆盖7大类，180多个电梯物联网数据字段，满足国家标准，具备扩展性和兼容性。整合多源物联网数据，通过后装传感器、AI摄像头、电梯控制器，及监管平台或电梯管理平台整体对接等模式，获取电梯物联网远程监测数据。可以支持不同类型项目落地时，根据业务实际情况，接入不同数据服务商提供的电梯物联网数据，或者安装电梯远程监测设备获取数据。通过预设规则，实时检测物联网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数据传输质量。根

据业务规则进行实时检测电梯运行中的异常情况，如运行速度异常、门未关紧等，及时发出告警信号，确保第一时间采取应急措施。

(三) 健康度模型赋能风险减量

为了有效降低电梯使用风险，与行业专家合作，开发了电梯健康度及使用行为模型，针对每台电梯的实际使用环境和运行情况，制定个性化的承保方案和维护计划。这种精细化的风险管理方法显著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效率。基于专家规则的电梯健康度模型已经在系统中上线运行，并在实践中证明了其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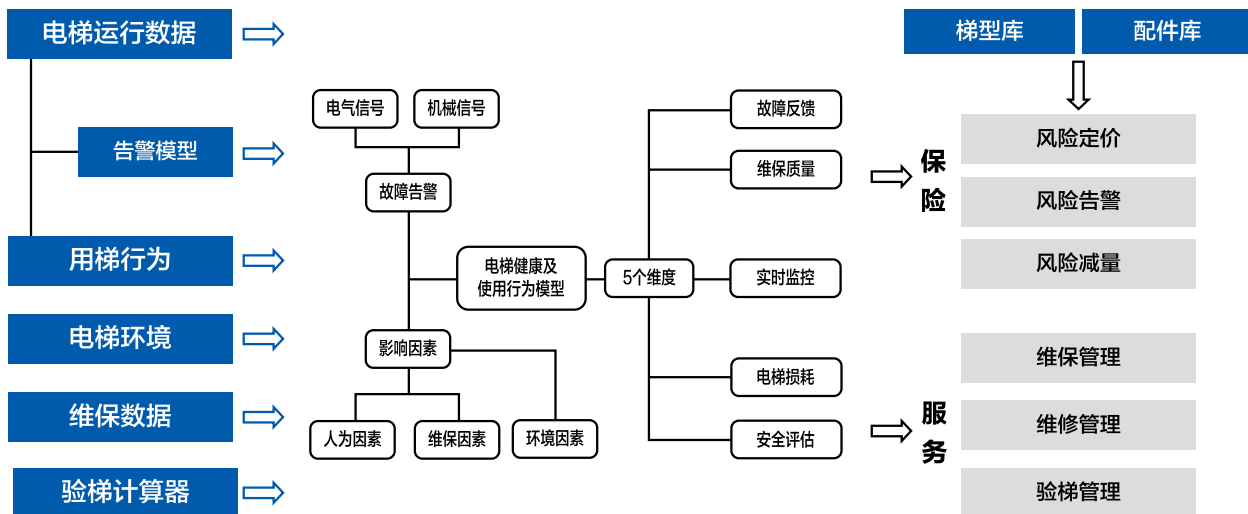
目前，太保正在与行业专家进一步深入研究，利用电梯的本体数据、历史维保维修记录以及物联网检测数据，开发更加精准的数据驱动型电梯健康度模型。这个模型不仅能预测电梯整体及主要部件的剩余寿命 (Remaining Useful

Life)，还能够基于预测性维护 (Predictive Maintenance) 原则，制定科学合理的维保管理机制。通过结合按需维保的监管政策，能够更有效地安排维保工作、监督维保过程、验证维保效果，进而经济高效地保障电梯的安全运行，最大程度地降低风险。

此外，通过“太好梯”系统，将保险公司、科技公司和维保公司紧密联接，为电梯使用方提供综合的安全管理服务。该系统能够实时监测电梯的运行状态、维保质量及零配件的损耗情况，实现对电梯维护保养和安全运行的动态监控和社会监督，确保电梯的安全和高效运行，从而进一步实现风险减量的目标。

四、电梯“保险+服务”新模式推广的建议

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在



政策争取、产品创新，及技术应用等各方面开展具体工作，以支持电梯保险服务全程风险减量管理的业务需求，积极辅助电梯运行安全监管。

(一) 加强政策支持和资金保障

为推动电梯“保险+服务”新模式的实施，需要强化政策支持和资金保障，并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制定和落实相关政策。首先，各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房屋管理局和金融监管局应加强协作，完善制度顶层设计，按照各自职责分工推动电梯“保险+服务”模式的制度建立和实施，确保政策的统一性和有效性。其次，配合房屋管理局，推动将维修基金收益部分用于购买电梯综合保险的政策落地，并优化维修资金的决策流程，采用“公示无异议”的方式使用维修基金统筹账户资金购买电梯综合保险，保障电梯的长期安全运行。同时，向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扩大“按需维保”在电梯“保险+服务”模式中的应用范围，以更好地整合电梯行业的维保和维修资源，并建议监管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明确监管主体，在条件适宜的物业小区推广基于按需维保的电梯“保险+服务”模式。最后，根据业主的实际需求，通过组合电梯责任保险、电梯维保质量管理服务和电梯维修费用损失补偿等多种保险产品，提供个性化的保险服务方案，进一步扩大保险覆盖范围，提升电梯安全管理水平和客户

满意度。通过以上措施，能够有效推动电梯“保险+服务”模式的广泛应用，提升电梯安全性和管理效率。

(二) 扩大电梯“保险+服务”新模式的应用范围

保险机构提供电梯保险产品及服务，本质是对电梯的安全运行提供风险管理服务及风险保障。产品体系上需要整合电梯责任保险、电梯维修费用损失补偿，及电梯维保质量管理服务。过程中需要对承保、服务及理赔各环节进行风险管控。也需要有效地整合优质的电梯维保、维修等机构的资源，提供价格及质量合适的服务。基于电梯远程监测数据开展事中预警，同时基于数据模型，按需地、科学地制定电梯维护保养的服务计划，并监督管理维保工作有效的开展。通过基于全生命周期风险减量原则开展电梯保险+服务的业务应用，将是该项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

(三) 完善与电梯行业数据要素流动的机制

进一步提升保险公司电梯综合保险应用系统的物联网及大数据方面的技术能力。打通电梯行业与保险行业的数据流动过程，构建风险管控模型，提升“保险+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现有各保险公司的电梯“保险+服务”平台与电梯监管平台、电梯行业平台的数据要素双向流动的机制。在此基础上，应用物联网及大

数据技术，有效管理维护保养及维修服务，整合物联网实时数据、预警数据、关键电梯维修数据和维保服务管理数据等多方数据，提供事中风险预警及预测性风险管控服务，进一步落实更加完善的电梯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

◎ 连理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智研究院区块链及物联网首席专家

◎ 周桂春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智研究院物联网资深架构专家

◎ 孟永昌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政保
业务部高级经理

◎ 聂宾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智研究院物联网资深架构专家

◎ 陈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科技
创新中心项目经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现代保险科技已成为保险产品创新的核心驱动力，有效推动了保险业的转型升级。本文认为在保险科技时代，我国保险产品创新存在在线用户特征与高价值保险产品不匹配、新技术应用下保险产品创新面临多种新型风险、保险运营数字技术亟待优化、保险生态圈闭环模式不成熟等难题，并提出了加快保险产品创新发展的一系列政策建议。

保险科技时代中国保险产品创新研究

文 / 唐金成 孙婷婷

随着中国保险业高速发展，保险产品已成为其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载体和核心竞争力。数字经济加速了保险产品创新进程，新技术投入为保险产品创新注入了新动力。同时，保险科技通过渗透到产品设计与定价、核保与营销、理赔与售后等环节，为消费者提供定制化个性产品和服务，为保险产品创新创造了有利条件。

一、中国保险产品创新历程及发展状况

保险科技时代我国保险产品的创新，经历了三个阶段：一是早期互联网保险阶段（2000-2012年），互联网及移动技术应用催生了嵌入场景保险产品，并基于互联网平台实现了保险网络化和移动化营销。二是科技赋能保险全价值链阶段

（2013-2019年），赋能型保险科技通过应用先进科技手段，赋予保险业更高效便捷的能力，以增强保险产品的用户体验、运营效率和风险管理能力。三是保险生态圈阶段（2020年至今），颠覆型保险科技利用前沿科技突破，对传统保险业务模式进行彻底重构，以实现保险产品全面数字化、个性化和智能化发展，提供全新的保险服务和商业模式。

（一）保险产品日益丰富，市场竞争更趋激烈

如在重疾险领域，保险公司重视对次标准体的开拓，并降低投保门槛、减少健康告知要求、简化保障责任，以满足亚健康人群疾病保障需求。在医疗险领域，保险公司延长保证续保时间、降低免赔额，减少免责条款，并提供就医、护理、

咨询等增值服务，从而提升保险保障功能和产品竞争力。在适老保险领域，保险公司重视中老年人就医，并降低投保门槛，可选责任灵活实用，有助于满足中老年人医疗保障需求。普惠保险领域，政府支持下的惠民保、税优健康险、专属商业养老金发展迅速。惠民保新增123款产品，保障范围不断拓宽；税优健康险扩大带病投保条件，保障力度加大；专属商业养老金保费规模、投保件数增加，发展迅猛。创新型保险领域，保险公司细分客群、定制产品，丰富了保险产品供给，比如绿植养死包赔险、女性专属保险等。

（二）保险产品同质化严重，有效供给不足

在我国家庭选择保险产品的研究中发现，50.2%的家庭注重保

险产品保障全，45.4%的家庭追求保险产品性价比。而当前保险产品种类单一、功能雷同，不同保险公司之间产品同质化严重，有效供给不足。一是产品定位相似；二是保障责任雷同；三是数量过剩，但覆盖面不够广。以老人专属保险产品为例，市场在售产品7000多种，而适合老人的仅150种，数量较少；同时，老人受到年龄、健康状况等限制，投保门槛较高。

(三) 消费者对新保险产品认知度不高，购买意愿不强

一是消费者对个人专属商业养老险认知度不足；二是消费者对长护险投保积极性不高。同时，商业长护险存在受护标准不一、赔付形式单一、费率偏高等问题，影响了消费者参保积极性，限制了其发展。

(四) 政策大力支持保险产品创新发展

近年来，我国多次出台相关政策鼓励保险创新发展。2020年1月3日，《关于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保险业高质量发展应坚持回归本源、优化结构、强化监管、市场导向和科技赋能。2022年1月10日，《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鼓励保险业数字化转型，坚持科技驱动，并构建适应现代经济发展的数字金融新格局。2023年3月，《关于开展人寿保险与长期护理保险责任转换业务试点的通知》，旨在丰富保险产

品供给，创新保险服务模式，并满足民众的长期护理保障需求。

二、保险科技时代中国保险产品创新的问题与挑战

(一) 在线用户特征与高价值长期保险产品不匹配

保险科技时代，保险产品创新追求高效便捷和个性化，互联网与移动技术促使在线用户特征呈现一定的趋同性，并加剧在线用户特征与长期保险产品的不匹配，使得长期保险产品网络适销性不高。一是即时需求与长期承诺冲突。在线用户通常具有瞬时需求，强调当下和短期满足，通常对私家车险、家财险和定期寿险需求较高。而健康险、投连险和年金险等长期保险产品现金价值积累期较长，需要客户承诺较长的保单期限，并非客户首选产品。二是数字化期望与产品复杂性矛盾。在线用户高度的数字化期望，使其倾向于使用数字工具获取信息、比较产品和进行交易，追求便捷、透明和个性化体验。而长期保险产品通常费率结构复杂、保单条款多样化，难以在数字平台上清晰传达，使得在线用户不易理解产品价值和细节。三是个性化需求与标准化产品不匹配。在线用户更加注重个性化选择和定制化产品，期望根据自身需求定制保险产品，而长期保险产品通常较为标准和固定，难以适应不同客户的个性需求。这种不匹配可能导致在线用户不愿意

购买长期保险产品。对此，保险公司需要重新定位长期保险产品，提高长期保险产品的网络适销性。

(二) 新技术应用下保险产品创新面临多种新型风险

保险产品创新是由保险和科技两个高风险领域深度融合的结果，不仅面临传统保险业务的道德风险、市场风险等固有风险，还面临新技术带来的新风险。一是数据信息安全风险。保险产品创新引入大规模客户信息和健康数据，这些隐私信息需要被有效管理和保护。二是智能合约和区块链法律风险。当保险索赔基于智能合约自动执行时，如果合约中的条件不够清晰或存在歧义，被保险人和保险公司可能对合同执行结果产生争议，最终可能导致法律诉讼。三是跨行业交叉传递风险。在保险产品科技创新中，若不考虑因果关系测试，相关数据会加大错误预测风险，可能带来数据失真与偏差，保险科技公司将失去数据优势。一旦保险科技公司规模饱和，其破产可能会危及相关行业和领域。同时保险科技能突破时空和地域限制，加快风险传播速度，为事后风险管理带来极大困难。

(三) 保险运营数字技术亟待优化

数字化转型是保险业的重大变革，但受多种因素制约，保险运营数字技术亟待进一步优化。在产品设计与定价端，内部数据的质量和可用性有待考究。保险公司需要大



量数据支持产品设计和定价，这些数据包括客户信息、索赔历史、医疗记录等。保险产品费率厘定和风险测算基于大量历史数据实现，而我国保险业发展历史较短，缺乏历史数据基础，这为适应我国国情的保险产品创新带来显著挑战。同时，我国保险科技存在数据收集能力不足、数据整合不充分，以及数据分析路径不明晰等问题，使得数据失真与偏差风险隐患加重。在保险实务中，多数保险公司的智能核保与理赔系统多用于问题简单、保额小的保单，以达到运营时效宣传、KPI 考核目标，此行为可能过于强调表面效率和量化指标，而忽视了

运营风险评估和法规合规性。

(四) 保险生态圈闭环模式不成熟

一是数据信息流循环反馈困难。由于保险业的复杂性和监管限制，不同行业间存在信息孤岛和数据壁垒。这导致行业间无法形成信息传递与反馈，限制了科技在产品创新中的广泛运用。除了基础社保信息外，保险公司目前尚未获得合法合规、规范统一的数据查询接口，用于获取医疗记录、用药咨询等外部数据，医疗与保险服务难以深度融合，从而影响医疗健康生态圈闭环，制约了健康保险产品创新。

二是保险生态圈产业链供需缺口大。尚处于发展初期的保险生

态产业链难以承接日益增长的康养需求，具有“保康养”需求的客户转化率不高，这给供给端养老服务生态圈的闭环带来一定压力，制约了养老保险产品创新。同时，需求端年轻人养老财富规划意识整体不强，制约了年金保险产品创新。

三是复合型保险人才短缺。保险生态圈将保险、科技、医疗、养老等交叉行业和领域串联融合，而生态圈内的保险产品创新对复合人才需求日益增长，复合型人才严重缺乏。要有效保证生态圈产品创新和充分发挥保险科技优势，需要更多复合型人才有效触达保险公司经营层、管理层和技术层。

三、保险科技时代加快中国保险产品创新的政策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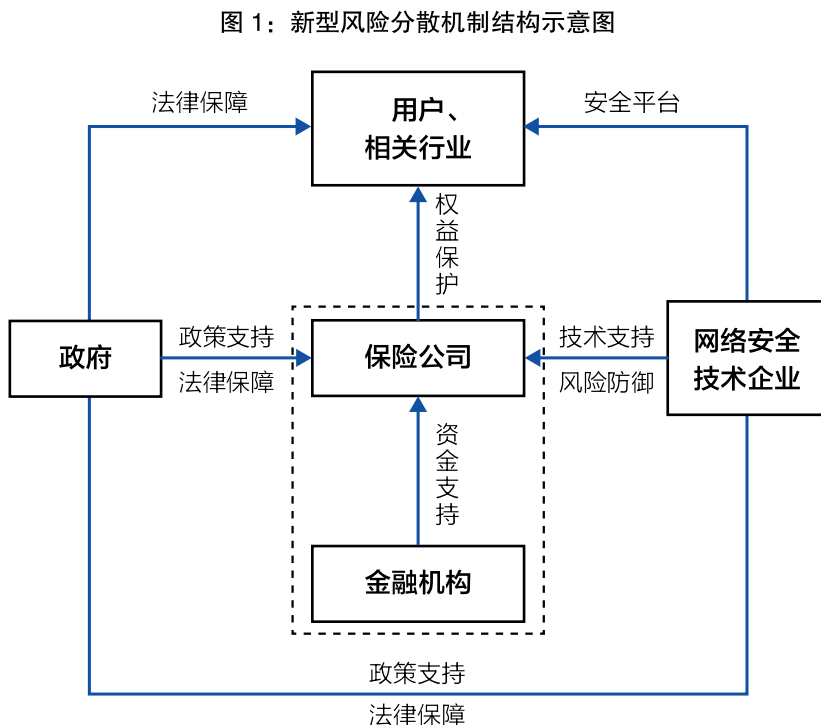
(一) 构建长期保险产品破圈成长模型，实现价值增长与用户匹配

为更好地应对在线用户特征与高价值长期保险产品不匹配问题，应从长期保险产品本身出发，构建产品“舒适圈—学习圈—创新圈”破圈成长模型，从而实现其价值增长与用户匹配。

首先，在舒适圈阶段，长期保险产品发展应追求稳健经营，为产品创新打下坚实基础。我国传统保险业尚处于产业集群阶段，只求在激烈市场竞争中占得一席之地，这使得多数保险公司追求稳健发展。具体就是做好风险预防，严格把控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采用稳健投资，注意配置资产和偿付能力。

其次，在学习圈阶段，长期保险产品发展应以自我学习和经验借鉴为主，为产品创新积累经验。一是通过数据挖掘与分析，社交媒体与在线平台等手段，了解用户需求和风险偏好，更好地与其数字化期望、即时与个性化需求相匹配。二是研究理解国家政策，有效保证产品创新与国家顶层设计衔接顺畅。三是对标行业发展。长期保险产品创新需要深入了解行业趋势，加强协作，并持续监测和调整产品策略，实现发展步伐与行业一致。

最后，在创新圈阶段，长期保险产品发展应在前期沉积基础上，



资料来源：作者总结绘制

实现创新发展与价值增长。一是加强宣传与引导。长期保险产品通常合同复杂、保费贵、缴费周期长，保险公司应向消费者详细正确宣导产品的保障责任、除外责任、投保与理赔条件等内容，避免后期纠纷。同时，借助互联网和社交媒体加大产品宣传，扩大覆盖范围。二是保险公司应在相关政策要求基础上，简化保险条款，解决长期保险产品条款复杂、术语难懂的问题。同时，在保险产品标准化框架内确立数字化统一标准，以提高产品可获得性。三是优化产品设计，实现对中低收入、次健康体和高龄人群的保障。四是监管机构应加强保险业务监管，维护消费者权益。

(二) 完善新型风险分散机制，有效保证保险产品创新的安全持续

保险科技时代，保险公司在进行产品创新时，要高度重视应用数字技术可能带来的新风险，积极完善政府干预下的新风险分散机制（见图 1），坚持多方主体协同风险共担的原则，有效保证保险产品创新的安全持续。

在政府层面，应健全个人信息安全法。一是加强数据信息保护法部分条款的可操作性。具体而言，条款对如何判断个人信息处理者是否属于“重要互联网平台”未提供明确标准；对人工智能和数据挖掘技术有可能突破区块链技术的隐私

性，并揭示用户的隐私信息的情况缺乏立法前瞻性。二是推动个人信息保护法的适用性统一，对不协调之处解释和修正。我国数据信息保护法分散于多部法律文件中，易导致理解偏差。三是重视数据安全，加大违法违规处罚力度，建立完善保险科技时代的数据管理和隐私保护法律框架。

在保险公司层面，要针对性地完善风险监测与响应机制。针对信息安全风险，保险公司需加大人才、技术投入，强化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和身份验证等措施，有效保证用户信息安全；针对智能合约和区块链法律风险，应精确定义合约术语，减少歧义和法律诉讼；针对跨行业交叉传递风险，需加强跨行业协作和信息共享，以更好地应对风险扩散。

(三) 坚持技术研发与应用“双轮”驱动，优化保险数字技术

一是应加大底层核心技术研发力度，争取在数据质量与可用性、智能作业方面取得新突破。一是保险公司可引入高级数据分析工具和算法以提高数据质量，例如数据清洗、去重、校验和数据标准化。加强数据质量监测和维护常态化，将数据质量与保险公司内部考核挂钩，使责任落实到人，以维持数据高水准。二是对已有的智能化模型进行定期优化和迭代，提高其精度及准确性，并积极探索新的算法和技术，如增强学习、迁移学习等，

以适应变化的保险市场需求。三是进一步探索自然语言处理和情感理解等类脑智能前沿领域，对保险申请表、医疗报告等文本数据进行智能处理。通过自动提取和分析关键信息，识别潜在欺诈行为和索赔风险，帮助核保与理赔人员做出准确决策。

二是将有效运用信息技术作为切入点。国内保险公司当前以单场景智能核保与理赔为主，针对智能运营普及率低、形式主义严重问题，应夯实单场景机器替代人工作业能力，为多场景智能发展奠定基础。运用机器学习与深度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智能化模型，有效实现保单信息、客户数据、医疗记录等关键数据的自动分析，为核保与理赔分配风险等级，自动识别逆选择和道德风险，从而提升运营效率。

(四) 构建适应保险科技特点的生态圈闭环模式，实现产品创新的前瞻性

在保险生态圈闭环模式中，关键是搭建闭环基础设施。一是构建数据共享平台，运用科技积极探索跨行业和领域数据库，有序引入医疗、公安等外部数据，实现数据跨行业安全共享，以突破行业数据壁垒。二是弥合生态产业链供需缺口。保险科技加深了各行业和领域的融合，针对我国保险生态圈产业供需缺口大、产品创新能力不高，需要将资源分散到生态圈各产业链串联、运营，积极探索销售和服务一

体化的运营体系，不断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 唐金成

广西大学经济学院教授，保险研究所所长，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保险与风险管理

◎ 孙婷婷

广西大学经济学院 2022 级保险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保险与风险管理

» 责任编辑：陈音子

蓝医保

◦ 补充重疾保障缺口

◦ 低保费高性价比

◦ 保证续保20年,赔付总额800万

◦ 低至0.5元/天起

长期医疗险



搜索

蓝医保·长期医疗险



了解更多

*产品详情具体以《太保个人长期医疗险（费率可调）（互联网）》为准

鑫长护⁺

太保鑫长护终身护理保险

太保首款 税优长护险产品

翘动幸福 长护于鑫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00021 上海市黄浦区寿宁路71号 审批编号:〔2024〕02424〕

个税抵扣
最高达1080元

护理&疾病身故
双重保障

长护保障
家人皆可保